

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第二十六批办理情况）

第二十六批 2021年5月11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D2YN202105010002	昆明市东川区铜都镇石羊大桥旁的东川区酱菜厂白天燃煤锅炉烟尘扰民，夜间烧烤油烟和异味扰民。	昆明市东川区	大气	经昆明市组织核实：1.酱菜厂的燃煤锅炉老化，使用时会有烟尘，影响群众生活；2.该区域有5家烧烤店，存在油烟和异味扰民。	属实	1.东川区督促酱菜厂限期更换新型燃料锅炉；2.要求烧烤店更换油烟净化设施，禁止占道经营，对不按要求整改的进行关停处理。	未办结	无
2	D2YN202105010003	居民担心位于昆明市官渡区银海樱花雨小区阳光里20栋楼下的有线电视基站电磁辐射超标。	昆明市官渡区	辐射	经昆明市组织核实：该基站位于官渡区银海樱花雨小区阳光里20栋一楼，机房内设有8个机组，该机房属于小区宽带有线电视联络中心，仅是点对点进行有线光缆传输，不会产生无线电电磁辐射。	部分属实	官渡区要求责任单位和物业加强机房巡查检查，做好群众宣传解释工作。	已办结	无
3	D2YN202105010004	昆明市呈贡区环城南路21号原建行宿舍小区环境脏乱差，门口垃圾房常年清运不及时，臭味扰民。	昆明市呈贡区	土壤,大气	经昆明市组织核实：小区环境脏乱差，物品乱堆乱放，有住户直接将垃圾丢放在垃圾房门外，异味扰民。	部分属实	1.官渡区开展联合专项整治，及时清理杂物和垃圾；2.要求保洁公司加强管理，垃圾做到日产日清，定期对垃圾房进行消杀清洗，消除异味；3.督促商铺餐馆做好垃圾分类，要求不得往垃圾房倾倒泔水等餐厨垃圾。	已办结	无
4	D2YN202105010007	昆明市宜良县主城区内约14家中石油及中石化加油站均取用地下水洗车，导致地下水水位下降。	昆明市宜良县	水	经昆明市组织核实：宜良县主城区有12家中石油或中石化旗下加油站，有4家加油站设有洗车设施，其中中石油兴东加油站有地下水井，未办理过取水许可手续。其他3家没有发现用地下水。	部分属实	宜良县对中石油兴东加油站未经许可、擅自取水行为进行立案查处，并对地下水井进行封填。	已办结	无
5	D2YN202105010008	昆明市官渡区关上镇钟楼（中苜蓿）村拆迁时，随意堆放建筑垃圾。	昆明市官渡区	土壤	经昆明市组织核实：官渡区关上镇钟楼（中苜蓿）村拆迁时，部分覆盖网损坏导致建筑裸露在外。	部分属实	官渡区责令拆迁公司对拆除的工地进行覆盖，更换破损的覆盖网，确保全覆盖。经复查，已整改完成。	已办结	无

6	D2YN202105010010	1.昆明市安宁市云南技师学院生活污水露天排放异味扰民；2.福兴安置小区靠近“二专线”道路，交通噪声扰民。	昆明市 安宁市	水,噪音, 大气	经昆明市组织核实：1.云南技师学院生活污水经明沟排放，明沟周边存在异味；2.“二专线”道路白天有渣土车通行，存在噪声扰民。	部分属实	1.安宁市要求云南技师学院加快管网改造，将明沟排放污水接入新建污水管道内；2.加强对“二专线”道路监管，严查渣土车违规行为。	已办结	无
7	D2YN202105010018	举报人称昆明市官渡区政府就相关举报问题尚未整改，即要求万科翡翠滨江小区业主签字；此外，官渡区交通运输局回应称南绕城高速加装隔音板需国务院审批；举报人诉求尽快督促开发商对该路段加装隔音板。	昆明市 官渡区	噪音	经昆明市组织核实：1.4月27日上午，官渡区召开座谈会，目的是通报投诉件办理情况，不是办结满意度调查；2.小区已按要求加装隔音玻璃并设置绿化带；3.官渡区交通运输局从未提及“南绕城高速加装隔音板需国务院审批”。	部分属实	官渡区督促开发商加快小区隔音设施安装工作，并向业主做好宣传解释。	未办结	无
8	D2YN202105010020	大发建材有限公司（位于昆明市晋宁区宝峰街道后所村）噪声扰民，且扬尘影响周边农作物生长。	昆明市 晋宁区	大气,噪音	经昆明市组织核实：投诉点为云南大发建材有限公司，之前厂区存在扬尘及噪声扰民问题，晋宁区责令其整改，已于4月26日完成整改。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监测，结果显示各项污染物排放低于标准限值。	部分属实	晋宁区督促企业落实主体责任，继续采取污染防治措施，有效降低扬尘、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已办结	无
9	D2YN202105010021	昆明市宜良县狗街镇龙山村委会骆家营村9社鱼塘旁的垃圾房离民居较近，异味扰民。	昆明市 宜良县	土壤,大气	经昆明市组织核实：垃圾房破损严重，无密闭门窗和房顶，生活垃圾露天堆积，清运不及时。	属实	宜良县已拆除垃圾房，设置生活垃圾箱，及时清运垃圾，并做好环境卫生清洁。	已办结	无
10	D2YN202105010022	举报人曾于4月27日反映昆明市寻甸县羊街镇羊街村委会砍伐水井小组4棵古树问题。目前古树已被运走，举报人诉求对砍伐者进行处罚。	昆明市 寻甸县	生态	经昆明市组织核实：寻甸县羊街镇羊街村委会砍伐了水井村的4棵圆柏树，但这4棵树并非古树，砍伐的树木用于抵采伐的费用，不存在倒卖行为。当事人不存在违法行为，不予处罚。	部分属实	寻甸县加大全县古树名木保护力度，加强宣传教育，严厉打击破坏古树名木行为。	已办结	无
11	D2YN202105010023	昆明市官渡区星云园小区旁子君村垃圾中转站作业至凌晨2点，噪声扰民。	昆明市 官渡区	噪音	经昆明市组织核实：子君村垃圾转运站近期存在夜间作业，噪声扰民问题。	属实	官渡区合理安排作业时间，减少对周边居民的影响。	已办结	无
12	D2YN202105010033	1.昆明市寻甸县仁德街道汇龙湿地公园水质污浊有异味，2.功山镇凤龙山村聚缘农庄毁林毁草建设塑料滑坡。	昆明市 寻甸县	水,生态, 大气	经昆明市组织核实：1.近期兔耳河、北门河正在实施河道清淤及截污管网施工，因工程搅动导致水底少量淤泥进入下游湿地公园，造成水体浑浊，加之近期干旱天气影响，气温持续升高，水体产生异味；2.寻甸聚缘农庄在未取得相关审批手续的情况下，违法占用草地1971平方米建设“彩虹滑道”娱乐项目。	部分属实	1.寻甸县督促施工单位落实河道引流措施，加快河道清淤、截污治理工程进度；2.对聚缘农庄违法占用草地1971平方米建设“彩虹滑道”娱乐项目的行为进行立案调查，并责令限期拆除。	未办结	无

13	D2YN202105010038	昆明市五华区盘龙江沿岸（月牙潭公园旁）绿化带规划不合理，且无人管理垃圾遍地。	昆明市五华区	土壤	经昆明市组织核实：绿化带管理不到位，部分绿化带内有塑料袋、纸屑等垃圾。	属实	五华区督促环卫公司加强管理，及时清理垃圾，做好绿化带维护。	已办结	无
14	D2YN202105010039	兴顺石材厂（位于昆明市石林县鹿阜街道办北大村委会）未建设污防设施，粉尘、噪声严重；该厂距海子水库（乡镇饮用水源地）仅50m，生产废水直排影响水库水质且污染周边农田。	昆明市石林县	土壤,水,噪音,大气	经昆明市组织核实：1.该石材厂加工车间未完全密闭，无降噪设施，收尘设施不完善；2.该石材厂管理不规范，技改项目未通过技改备案，厂区环境存在散乱现象。	部分属实	1.石林县责令立即停产整改，督促企业尽快制定整改方案，改造完善污染治理设施；2.限期办理项目技改备案相关手续，并对厂区整体环境进行综合整治。	未办结	无
15	D2YN202105010048	昆明市嵩明县杨林镇小官渡村委会某某侵占道路及排污水沟建房，导致地势低矮处住户污水无法排出，举报人希望其安装排污管。	昆明市嵩明县	水	经昆明市组织核实：1.小官渡村293号住户杨某在自家拆旧建新地块范围内，沿墙角堆放一圈废弃砖块保护房屋墙角，不存在侵占道路问题；2.297号住户李某，建房时将大门建在公共排污水沟上，污水从大门右侧排出；3.296号住户李某房屋因修建时间早，地势低，周围住户排出的污水在其门前排水沟滞留，难以排出。	部分属实	嵩明县已将该段排污水沟改为排污管道，要求村委会加强管理，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已办结	无
16	D2YN202105010054	昆明市五华区部分大学老校区存在毁坏绿化空间修建楼房行为；举报人希望云南大学、昆明理工大学等高校勿要毁坏绿化进行房产开发。	昆明市五华区	其他污染	经昆明市组织核实：昆明理工大学存在未按规定审批面积完成绿地建设的问题。	部分属实	五华区5月6日对昆明理工大学下达《责令限期改正通知书》，责令校方尽快完成绿化补建。	未办结	无
17	D2YN202105010055	1.昆明市盘龙区盘江东路（倍特滨江国际幼儿园至白云路段）行道树生虫大量滴落黑色黏液，污染环境且导致路面湿滑频发安全事故；2.春江小区1栋4单位101号废品收购站占用公共道路焚烧垃圾排放烟尘以及拆解作业噪声扰民，乱扔垃圾至城市绿化带，擅自改建厨房导致油烟扰民。	昆明市盘龙区	大气	经昆明市组织核实：1.盘江东路（倍特滨江国际幼儿园至白云路段）行道树生虫，有黑色黏液滴落污染地面；2.春江小区废品收购站已于4月29日关门停业，检查未发现该废品收购站占用公共道路，焚烧垃圾，排放烟尘以及拆解作业噪声扰民的行为。	部分属实	盘龙区已对该路段行道树开展病虫害防治工作，对地面进行清洗。	已办结	无
18	D2YN202105010056	昆明市官渡区东三环金秋果品市场内垃圾清运不及时，臭味扰民。	昆明市官渡区	土壤	经昆明市组织核实：该市场垃圾房内垃圾未及时清运，臭味扰民。	属实	官渡区督促市场方及时清运垃圾，并冲洗地面，消除异味。经复查，已整改完成。	已办结	无

19	D2YN202105010057	昆明市五华区吉惠园小区靠西三环一侧的道路夜间噪声扬尘扰民，举报人希望对该段道路加装隔声屏并设置限速标识，加设雾炮装置。	昆明市五华区	噪音,大气	经昆明市组织核实：吉惠园小区靠西三环一侧，存在夜间交通噪声和扬尘扰民情况。	属实	1.五华区加强交通管理，设置临时检查点，要求车辆减速慢行，禁止鸣笛，采取洒水降尘措施，减少扬尘；2.督促责任单位按照相关规定，采取隔音降噪措施，减少噪声对该小区影响。	未办结	无
20	D2YN202105010064	昆明市呈贡区拥政街减速带噪音扰民。	昆明市呈贡区	噪音	经昆明市组织核实：该路段车流量较大，过减速带时，会产生噪声，影响周边居民。	属实	呈贡区已拆除拥政街减速带，并设置安全提示标识。	已办结	无
21	D2YN202105010065	昆明市禄劝县某塑料管加工厂（位于禄劝一中往翠华方向300米巷子内的蓝色彩钢瓦房）夜间生产恶臭影响周边环境。	昆明市禄劝县	大气	经昆明市组织核实：昆明代代通管业经贸有限公司生产车间位于居民生活区，未办理相关审批手续，产生的废气影响周边环境。	部分属实	经复查，该公司已切断电源，清运了原材料及产品，拆除了所有生产设备。	已办结	无
22	D2YN202105010070	昆明市西山区滇池卫城仅设置一个公厕导致居民不文明行为，影响小区环境；2018年小区内铂睿至尚层路段部分树木冻死后至今未补种；体院路夜间渣土车通行噪声扰民。	昆明市西山区度假区	噪音	经昆明市组织核实：1.该小区周边有6座公共卫生间,小区内有3个公厕，仅有一个有公厕引导标志；2.该路段未发现枯死树木；3.体院路附近渣土车夜间运输，存在噪声扰民情况。	部分属实	1.西山区要求物业做好公厕日常管理，完善公厕的引导牌；2.要求施工方在夜间10时后禁止渣土外运，减少噪声影响。	已办结	无
23	D2YN202105010072	昆明市经开区果林溪谷2期的某房屋私搭乱建影响周边住户房屋采光，且装修噪声、粉尘扰民。	昆明市经开区	噪音,大气	经昆明市组织核实：该房屋正在装修，临时施工脚手架影响住户房屋采光，装修过程中存在噪声、粉尘扰民的问题。	部分属实	经开区要求施工方加强管理，合理安排作业时间，加大洒水降尘频次，减少粉尘污染，在工程完工后立即拆除脚手架。	已办结	无

24	D2YN202105010080	昆明市东川区丰宝工贸有限公司和睿朗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无证经营危险废物处置，目前已非法囤积上千吨铝粉。	昆明市东川区	土壤	经昆明市组织核实：1.昆明丰宝工贸有限公司厂房内堆存有400余吨铝渣，已于2020年向重庆市生态环境局固体废物跨省转移利用备案，有转移铝渣的买卖合同等相关证明材料。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铝渣在利用环节“用于回收金属铝”可豁免，待现存铝渣使用完毕后，该公司将不再购进铝渣作为原料；2.云南睿朗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堆存有300余吨铝渣，该公司根据试生产期间外购危险废物的复函，可外购电解铝撇渣，金属铝熔炼、精炼撇渣，铝再生回收熔炼撇渣作为原料进行试生产，现存的铝渣为试生产余下的，目前该公司正在办理《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部分属实	1.东川区督促昆明丰宝工贸有限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对现存铝渣进行管理；2.督促云南睿朗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严格按照环保相关法律法规和环评要求对铝渣进行贮存，在取得《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之前不得开工生产。	已办结	无
25	D2YN202105010081	云南老陈再生资源有限公司（位于昆明市盘龙区茨坝街道办事处迎春巷内）回收报废车辆后露天堆放拆解噪声扰民，车辆油污下渗污染土壤；该公司处于地势高处，雨天油污被冲刷至周围村庄污染环境及地下水。	昆明市盘龙区	土壤,噪声	经昆明市组织核实：1.云南老陈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办理了报废汽车回收、堆放手续，仅进行断水断电预处理、拆解蓄电池、三元催化器，委托云南太标集团进行整车拆解；2.该公司在作业和车辆进出过程中，产生噪声和粉尘，对周边居民有一定影响。经监测，粉尘、噪声均未超标；3.该厂区地面已硬化，已建立雨污分流系统，生产废水经沉淀池、隔油设备收集处理后回用于场地内洒水降尘。	部分属实	1.盘龙区要求企业强化洒水降尘等措施，减少粉尘对周边居民的影响；2.禁止企业在昼间12:00—14:00及夜间（22:00—次日6:00）进行作业；3.督促企业加强管理，文明作业，减少噪声影响。	已办结	无
26	X2YN202105010006	举报人曾投诉昆明市盘龙区蓝光林肯公园附近昆曲高速噪声扰民问题，对整改结果不满意，要求彻底解决噪音问题。	昆明市盘龙区	噪音	经昆明市组织核实：1.蓝光悦彩城小区离高速公路最近一幢居民楼实际退距约77米，符合退距要求，在面向昆曲高速路一侧已采取栽种树木、安装双层玻璃等隔音方式降噪，售房时已告知购房者噪声情况；2.经入户噪声监测，不同住户开窗监测在60-70分贝，关窗监测在40-50分贝。	部分属实	盘龙区召集社区、开发商、物业以及投诉件涉及点位周边居民代表召开座谈会，通报办理情况，听取群众意见，做好解释工作。	已办结	无

27	X2YN202105010011	昆明市宜良县北古城镇宜马公路王官营村与陈家渡村路段石料运输车辆长期超载通行，导致路面损坏、扬尘污染严重。	昆明市宜良县	大气	经昆明市组织核实：王官营村至陈家渡村2.24公里路面损坏，存在超限超载运输情况，有扬尘产生。	属实	1.宜良县对该道路进行洒水降尘，8月1日前完成道路修复；2.进行联合治超，依法严厉打击超限超载行为。	未办结	无
28	X2YN202105010013	举报人曾反映云南南磷集团甘草磷项目环保整改工作无法推进问题，但昆明市相关部门仍交予权限不足的寻甸县办理，造成无实质性进展。举报人诉求昆明市政府牵头相关部门尽快对甘草磷项目整改方案进行论证并提出修改意见，以推进整改工作。	昆明市寻甸县	其他污染	经昆明市组织核实：云南安一精细化工有限公司绿色农化项目属于未批先建项目，根据《云南省牛栏江保护条例》和《牛栏江（云南部分）水环境保护规划》规定，无法完善相关手续，地方政府要求其拆除设备、搬迁新建。	部分属实	寻甸县将严格落实《云南省牛栏江保护条例》，加强园区企业管理。	已办结	无
29	X2YN202105010015	昆明市官渡区吴井街道拓东大城一期、二期周边建筑工地扬尘污染严重，噪声扰民。	昆明市官渡区	大气,噪声	经昆明市组织核实：拓东大城一期、二期共有A19、A20、A23、A25四个地块，A19地块局部裸露土体未覆盖，主体结构施工作业已办理登记备案，但施工过程中仍有噪声产生。	部分属实	官渡区要求施工单位加强夜间施工管理，对裸土全面覆盖，做好周边住户解释工作。	已办结	无
30	X2YN202105010020	昆明高尔特经贸有限公司在昆明市滇池旅游度假区怡景路2号俊秀园26幢2单元101号居民住宅内经营冷冻牛肉，冷库风机、切肉机等设备低频噪音扰民。	昆明市度假区	噪音	经昆明市组织核实：昆明高尔特经贸有限公司在俊秀园26幢2单元101号居民住宅内经营冷冻牛肉，冷库风机、切肉机产生低频噪声。	属实	度假区要求昆明高尔特经贸有限公司停止使用冷库风机、切肉机等设备，并进行拆除。	已办结	无
31	X2YN202105010022	1.昆明市富民县罗免镇高仓村委会小高仓村云南大地丰源环保有限公司将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租售第三方使用。2.该公司业务负责人未将收集的危险废物运输至公司处置，而利用职务之便将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处置合同以及相关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出售给云南广莱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昆明市富民县	土壤	经昆明市组织核实：1.未发现云南大地丰源环保有限公司将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租售第三方使用情况；2.2021年1月25日大地公司委托某某与云南广莱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签订了《商务合作协议书》及《业务授权书》，由广莱公司利用其客户渠道，为大地公司进行宣传、推广拓展客户，授权广莱公司法人作为大地公司业务代表，在汽车维修行业进行危险废物处理处置服务商务谈判。	部分属实	富民县加强对该公司的监管，督促企业做好信息公开，自觉接受监督。	已办结	无

32	X2YN202105010024	昆明市盘龙区青云街道六合村大片林木被毁。	昆明市盘龙区	生态	经昆明市组织核实：滇中引水工程在六合实业村居民小组范围内使用林地及采伐林木经依法审批，六合实业村小组范围内有无其他林木被毁情况正在核实中。	部分属实	1.盘龙区进一步核查六合实业村有无其他林木被毁情况；2.加强全区森林资源的监管，发现问题及时处置。	未办结	无
33	X2YN202105010028	举报人质疑阳宗海风景名胜区老山箐土场相关问题：1.昆明阳宗海风景名胜区管委会于2020年8月10日先通过主任办公会形式同意后，城乡管理综合执法大队9月份才组织相关部门联审同意，不符合行政审批的程序；2.办公会议之前是否具备行政审批需具备的《环境影响报告书》、《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报告》及《安全预评价报告》等文件及林地占用手续，是否将上述文件按程序进行了公示。3.官方回复所称接纳均为工程弃土，实际又开挖自然山体取土覆盖；4.根据《梨花庄水库管理保护范围平面图》，土场在水库保护范围线（黄线）内是否合规。此外，该土场2021年3月27日前后就已停工，逃避监管；地方有关部门整改避重就轻，没有从根本上解决破坏自然风貌、诱发地质灾害的问题。	昆明市阳宗海	其他污染	经昆明市组织核实：1.阳宗海管委会综合执法大队2019年5月牵头组织进行联审联批，相关部门提出书面意见。2020年5月，牵头组织复审，同意审批开放。2020年8月10日，经阳宗海管委会第5次主任办公会议研究，原则同意审批开放汤池老山箐弃土消纳场。2020年9月，由阳宗海管委会综合执法大队牵头，再次组织正式联合审批。2020年10月，阳宗海管委会综合执法大队正式下达审批开放批复文件；2.该项目审批手续齐全，已按要求进行了公示；3.按照土场的设计要求，需在其批准的界线范围内新修筑工程弃土运输道路，开挖的工程土方一部分用于新修建的道路填土，一部分用于土场将来的恢复绿化备用土，不存在取土覆盖；4.老山箐弃土场有部分范围位于划定的梨花庄水库保护范围内，但老山箐弃土场批复设置时间在梨花庄水库管理保护范围划定之前，未违反水利工程管理条例相关规定；5.2021年4月9日，阳宗海管委会城乡管理综合执法大队下达了《责令整改通知书》；该土场已聘请有资质专业机构出具《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报告》，不存在破坏自然风貌、诱发地质灾害情况。	部分属实	阳宗海将加强老山箐弃土消纳场的监督管理，确保土场安全稳定。	已办结	无

34	X2YN202105010029	昆明市富民县大营街道麦依甸村委会干箐村对面多年来大面积炸山采石且损毁林木，噪音、扬尘严重影响村民生活。	昆明市富民县	生态,噪音,大气	经昆明市组织核实：1.大营街道麦依甸村委会干箐村对面富民瑞祥石灰厂办理了林地使用手续，使用林地面积在依法批准范围内；2.富民瑞祥石灰厂雾炮、喷淋设施间歇性开启，部分废土堆场未完全覆盖。卸料口棚覆盖面积过小，裸露部分未进行密闭；3.存在夜间生产、运输噪声扰民的问题。	部分属实	1.富民县督促企业对未覆盖完全的物料进行全覆盖，加强洒水降尘；2.加大卸料口棚覆盖面积并密闭；3.禁止夜间生产，运输车辆经过村庄时禁止鸣笛、减速缓行。经复查，已整改完成。	已办结	无
35	X2YN202105010036	昆明市盘龙区福泽雅苑小区门口道路路面树油未清洗。	昆明市盘龙区	其他污染	经昆明市组织核实：金瓦路沿线两侧栾树树虫分泌物滴落污染路面。	属实	盘龙区要求养护单位开展病虫害防治工作，并清洗道路。经复查，已整改完成。	已办结	无
36	X2YN202105010037	昆明市盘龙区东华街道在对新兴路林工综合楼商铺前空地绿化改造时未预留商铺人员出入通道，导致绿化树木被踩踏毁坏。	昆明市盘龙区	其他污染	经昆明市组织核实：新兴路林工综合楼周边绿化带斑秃。	部分属实	盘龙区要求养护单位对绿化带斑秃补植，在绿地周围安装护栏。经复查，已完成整改。	已办结	无
37	X2YN202105010038	昆明市寻甸县倘甸镇竹园村委会姑鲁村小组违规将集体土地“长山团山”出租承包者某某后，擅自破坏林地，挖山建房。	昆明市寻甸县	其他污染	经昆明市组织核实：1.姑鲁村民小组与某某于2012年续签的合同，因续签合同前未召开村民会议讨论承包事宜，故程序违规；2.某某2020年3月违规在“长山团山”空地建盖水泥砖彩钢瓦简易房。	部分属实	1.寻甸县依法对某某擅自改变林地用途的违法行为进行立案查处，责令其拆除违规建筑并恢复植被；2.要求村民小组及时召开村民会议，妥善处理合同相关事宜。	未办结	无
38	X2YN202105010041	昆明市阳宗海南岸明湖湿地公园内两幢建筑未拆除，其中一幢建筑物有人养殖鱼类和家禽，养殖粪污直排阳宗海。	昆明市阳宗海	水,生态	经昆明市组织核实：1.确有两幢建筑物在阳宗海一级保护区范围内，属历史遗留建筑。阳宗海已与当事人多次协商，因补偿价格、安置等问题一直未达成共识；2.农户生活污水已接入截污管网，放养的家禽粪污还田处理，有一个积水塘但未养鱼，未直排。	部分属实	1.阳宗海继续协商搬迁补偿事项，计划于2021年12月底前完成两处建（构）筑物的拆除工作；2.督促农户处理散养家禽，并对积水塘进行生态恢复。	未办结	无

39	X2YN202105010047	重庆渝发建设有限公司违反《滇池保护条例》，在昆明市环湖东路附近违规建设蓝光花间香缇中心、蓝光BRC项目。	昆明市呈贡区	生态	经昆明市组织核实：投诉人反映项目为滇池花田国际度假区项目，共10个地块，除A2地块外，项目其余地块已取得规划建设审批手续。蓝光花间香缇中心为项目A2、A3、A4地块。A4地块整体位于滇池三级保护区，正在进行主体施工。A3地块有256.72平方米位于滇池二级保护区，建设内容为绿地，其余部分在三级保护区范围内，正在进行基础施工。A3、A4地块建设内容均符合《云南省滇池保护条例》有关规定。A2地块位于滇池二级保护区限建区范围，未取得审批手续，未启动建设。	部分属实	呈贡区将加强监管，要求开发商严格按照《云南省滇池保护条例》的规定开展规划建设。	已办结	无
40	X2YN202105010048	昆明市西山区海珀澜庭小区对面距离滇池不足二十米处建有鱼塘和房屋，不利于滇池保护。	昆明市西山区	生态	经昆明市组织核实：所反映建筑和鱼塘为西南宾馆所有，位于西山区草海北片区四号地块内。自2009年启动西山区滇池草海北片区征地拆迁工作以来，多次对接相关管理部门，但一直未能达成一致意见，征拆工作无实质进展。	部分属实	西山区继续加大与相关管理部门协调力度，尽快达成处置协议。	未办结	无
41	X2YN202105010049	投诉人对“昆明市西山区西山公园砍伐大量树木后修建人行栈道”（编号：D2YN202104170062）举报件的整改情况不满意，认为存在违规砍伐林木情况。	昆明市西山区	生态	经昆明市组织核实：1.西山公园景区步行道路（一期工程）项目沿线，存在9棵2020年应急排险处置时砍伐遗留的树桩，应急排险时已报西山区应急局备案；2.该项目开工至今4个月，未发现项目沿线存在新砍伐林木痕迹。	部分属实	西山区对游客步道周边进行环境综合整治和景观提升改造，做好周边生态植被恢复。	已办结	无
42	X2YN202105010051	昆明市官渡区某干部在响水村耕地上违法建房出租；该社区响水村和锁梅凹村村民出售耕地、林地违法建房；该社区锁梅凹村干部多年前毁林建设经营“老农民”农家乐。	昆明市空港经济区	生态	经昆明市组织核实：1.兔耳社区某某在响水村两处出租厂房均为违法建筑，未占用耕地；2.响水村、锁梅凹村存在30余栋违法建筑，未出售耕地、林地；3.某某违法建设50平方米树脂瓦房经营农家乐，未占用林地。	部分属实	1.要求某某对其中1套出租房、某某对树脂瓦房限期自行拆除，逾期不拆除的，予以强制拆除；2.某某的另1套出租房持有国有土地使用证，建盖时间较早，督促其完善相关建设审批手续；3.对于响水村和锁梅凹村村民违法建房问题，将开展综合整治。	未办结	无

43	X2YN202105010052	昆明市安宁市青龙镇大白村水青路中石化加油站对面集装箱货场储存大量废机油，存在安全隐患，加工过程中洒落地面的废机油雨天随雨水进入螳螂川。	昆明市安宁市	水,土壤	经昆明市组织核实：1.中货通物流公司集装箱堆放场地离螳螂川约30米，贮存变压器油，未发现储存废机油，未发现加工生产装置；2.堆场表层未硬化、未做防渗处理，在装卸过程中存在泼洒情况。经对场地旁螳螂川水质监测，结果达到地表水IV类水标准。	部分属实	责令该公司对堆放场地的储油罐进行清运，对泼洒点砂石料按危废进行清理处置。经复查，已整改完成。	已办结	无
44	X2YN202105010053	云南西尔格润滑油有限公司在昆明市晋宁区工业园区晋城基地回收加工废机油，随意排放油泥。	昆明市晋宁区	土壤	经昆明市组织核实：1.该公司利用经过提炼的基础油为原料生产润滑油、润滑脂，不使用废机油作为原料，生产过程中不产生油泥；2.该公司厂房地面上有少量泼洒油污，危废台账不规范。	部分属实	要求该公司规范建立危险废物管理台账，立即对地面油污进行清理，消除环境安全隐患。	已办结	无
45	X2YN202105010084	昆明市官渡区呈贡联运大道边小扬大梁货厢厂长期非法收购旧变压器并加工出售变压器油，污染周边土壤。	昆明市经开区	土壤	经昆明市组织核实：1.小杨大梁货厢厂对需维修的变压器抽出变压器油，经过过滤后再回入干燥后的变压器内；2.该厂营业执照与实际经营场地不符，废变压器油未按照国家危险废物规定贮存。	部分属实	对该厂的违法行为进行立案查处，并责令立即整改。经复查，已整改完成。	已办结	无
46	X2YN202105010086	昆明市呈贡区马金铺街道云南人民电力电气有限公司和云南达云电气设备有限公司收购废旧变压器油，经处理加工后充当新油添加到其生产的变压器中。	昆明市经开区高新区	土壤	经昆明市组织核实：1.云南人民电力电气有限公司购进变压器油入库时对油品质量进行检验，未发现收购废旧变压器油的情况；2.云南达云电气设备有限公司对需维修的变压器抽出变压器油，经过过滤后再回入干燥后的变压器内，未发现收购废旧变压器油的情况。	不属实	要求企业规范化管理危险废物，并加大监管力度，依法查处环境违法行为。	已办结	无
47	X2YN202105010107	昆明市东郊垃圾焚烧发电厂曾因多次偷排废气被环保部门处罚。举报人认为该企业原址重建不符合周边城市发展规划，诉求重新选址。	昆明市经开区	其他污染	经昆明市组织核实：1.昆明东郊垃圾焚烧发电厂，于2019年8月10日全部停产、停炉、停运，至今未恢复生产经营；2.东郊垃圾发电厂地块规划为环卫用地，与周边居住用地间隔500米以上，间隔区域主要为远景农林用地。	部分属实	昆明市高度重视，召开了现场会，要求各级各部门根据职能职责严格做好昆明东郊垃圾焚烧发电厂投诉有关工作。	未办结	无

48	X2YN202105010109	云南老陈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昆明市盘龙区龙泉路茨坝街道办事处云南塑料厂内）拆解报废汽车过程中产生的废油、废液渗透污染地下水，露天焚烧污染空气。	昆明市盘龙区	土壤,水,大气	经昆明市组织核实：1.云南老陈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办理了报废汽车回收、堆放手续，仅进行断水断电预处理、拆解蓄电池、三元催化器，委托云南太标集团进行整车拆解；2.该公司在作业和车辆进出过程中，产生噪声和粉尘，对周边居民有一定影响。经监测，粉尘、噪声均未超标；3.该厂区地面已硬化，已建立雨污分流系统，生产废水经沉淀池、隔油设备收集处理后回用于场地内洒水降尘。	部分属实	1.盘龙区要求企业强化洒水降尘等措施，减少粉尘对周边居民的影响；2.禁止企业在昼间12:00—14:00及夜间（22:00—次日6:00）进行作业；3.督促企业加强管理，文明作业，减少噪声影响。	已办结	无
49	X2YN202105010110	昆明市盘龙区有关部门违规批准施工方砍伐926棵树木用于修建绿色便道；以冻害林木等名义批准开发商砍伐6230棵树木用于世博园改造（正在走审批流程）。	昆明市盘龙区	生态	经昆明市组织核实：1.世博绿道示范段建设项目于2020年11月5日取得《使用林地审核同意书》，同意占用云南世博旅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国有林地1.0510公顷。2020年11月13日取得《关于世博绿道示范段建设项目使用林地林木采伐的行政许可决定》和《林木采伐许可证》，批准采伐林木株数926株，采伐蓄积128立方米。项目建设中超审批范围使用林地8.955亩、超审批采伐株数641株、蓄积38.837立方米；2.开发商申请采伐林木6230株的审批程序已终止。	部分属实	1.盘龙区对违法主体进行查处，对超审批使用林地及采伐林木下达了《林业行政处罚决定书》，责令8月31日前恢复原状及补植补种，共计罚款265878元，目前尚未缴纳罚款；2.指导开发商对超审批范围使用林地8.955亩补办临时占用林地审批手续；3.加强对“世博绿道示范段建设项目”监管，防止再次发生超审批范围违规砍伐林木行为。	未办结	无
50	X2YN202105010111	昆明市盘龙区世博生态城森林公园已有森林步道，举报人诉求华侨城亲子园项目另行选址。	昆明市盘龙区	其他污染	经昆明市组织核实：亲子乐园建设项目未审批，未施工，未进行林木采伐。对该项目将采取听证会等形式，充分论证，按照生态保护优先的原则研究。	部分属实	盘龙区加强对拟建的“亲子乐园建设项目”的监管，防止未批先建。	未办结	无

51	X2YN202105010115	昆明市晋宁区滇池南岸融创南湾未来城项目违反《滇池保护条例》，在滇池一、二级保护区内开发房地产。	昆明市晋宁区	生态	经昆明市组织核实：滇池南湾未来城项目严格按照《云南省滇池保护条例》、《滇池分级保护范围划定方案》和《晋宁大湾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开发建设，该项目涉及滇池一级保护区958亩全部为湖滨带生态修复，符合《云南省滇池保护条例》中确因滇池保护需要建设的环湖湿地、环湖景观林地带、污染治理等项目的规定；涉及滇池二级保护区限制建设区2010亩，规划建设酒店集群、精品客栈群、游艺娱乐、休闲度假、康养旅居、民俗艺术等项目，符合《云南省滇池保护条例》中二级保护区内的限制建设区可以建设符合滇池保护规划的健康养老、健身休闲等生态旅游、文化项目的规定。	不属实	晋宁区将进一步做好项目的监督管理，督促企业依法依规建设。	已办结	无
52	X2YN202105010116	昆明市东川区汤丹镇中河村村民某某兄弟等人在山上放羊，污染小清河支流。	昆明市东川区	其他污染	经昆明市组织核实：被投诉的2家养殖场未按要求以圈养方式进行养殖，粪污无害化处理设施不完善。经对养殖场旁小清河上游、下游进行水样检测，结果显示水质未超标。	部分属实	东川区要求养殖户采用圈养方式进行养殖，在6月30日前建设标准化的粪污无害化处理设施。	未办结	无
53	X2YN202105010080	昭通市彝良县角奎镇湘远生猪屠宰场和彝良县定点生猪屠宰场污染情况如下：1.化粪池修建在居民建筑下不合理；2.污水经处理后是否达标；3.噪声扰民；4.恶臭影响周边村民生活。	昭通市彝良县	噪音,大气,水	经昭通市组织核实：1.两家屠宰场污水处理设施均建于屠宰场建筑物内部。2.经3月23日和4月19日两次对彝良县定点生猪屠宰场屠宰废水检测，所排废水达到《肉类加工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三级标准。该屠宰场周围5个点位恶臭浓度低于排污许可允许的排放限值（限值为20）。3.两家屠宰场均位于居民区，生产运营过程中，生产噪音和无组织排放恶臭气体对周边居民存在一定影响。	部分属实	1.督促两家屠宰场做好厂区保洁、消毒、除臭等工作。2.已对两家屠宰场废水和场界噪声进行检测，待检测结果出来后，根据检测结果判定对外环境的影响。3.彝良县已将彝良县湘远生猪定点屠宰场列入迁建或关闭计划。	未办结	无

54	D2YN202105010053	向家沟煤矿（位于昭通市威信县庙沟乡小河沟社小河沟上游）无证夜间偷采，污水直排外环境后流入小河沟，导致河水呈灰黑色；庙沟乡斑竹林社的某养鸡场（规模约3千只）养殖粪污直排外环境后流入小河沟。	昭通市威信县	水,生态	经昭通市组织核实：1.信访举报反映的实为威信县向家沟煤业有限公司向家沟煤矿。生产废水和生活废水处理后排放至小河沟内，未发现该煤矿无证夜间开采行为。2. 信访举报反映的养鸡场实为万顺达家禽养殖专业合作社，雨污分流措施不完善，积粪池和沼气池不能完全消纳处置产生的养殖粪污，且未按规范要求进行养殖粪污处置，致使部分粪污溢流。	部分属实	已向该合作社下发责令整改，县已按照要求完成整改。	阶段性办结	无
55	X2YN202105010040	昭通市鲁甸县江底镇水塘村村民在水晶沟毁林采石。	昭通市鲁甸县	生态	经昭通市组织核实：2020年4月，鲁甸县在江底镇水塘村实施了鲁甸县江底镇水塘村土地整治项目（水晶沟在项目整治范围内），为拓宽机耕路，项目实施过程中对路边坡修整和危石清理，清理石块部分用于垫路，其余堆放于路旁平缓区域，项目实施过程中无非法毁林采石情况。	部分属实	严厉打击私挖乱采、毁林伐木行为，及时回应社会关切，确保群众知情。	已办结	无
56	X2YN202105010039	昭通市昭阳区原干部弄虚作假，未如实上报和依法处置非法占用凤凰山森林公园林地行为。	昭通市昭阳区	其他污染	经昭通市组织核实：20世纪80年代初，昭阳区有关部门在凤凰山山顶建设管护站、瞭望台，当时法律法规未明确要求办理林地使用手续；90年代初，管护站负责人在林中空地私自搭建临时生产经营用棚。根据景观规划，2017年10月，昭阳区依法将凤凰山山顶林业管护站、瞭望台及其他构建筑物进行拆除。2021年5月2日再次现场核实，属林地范围已收回，未发现新建违章建筑和非法占用凤凰山森林公园林地行为。	不属实	加大林业资源执法监管力度，杜绝非法占用林地。	已办结	无
57	X2YN202105010032	昭通市巧家县东坪镇干部某某等人，在该镇老街村距金沙江200米处非法开采砂石料，严重破坏生态环境。	昭通市巧家县	生态	经昭通市组织核实：东坪镇有1处拟建设采砂点，地点在原溪洛渡水电站东坪镇老街社区二台坪子移民安置点取料场，正在办理完善相关手续，未进行生产，该镇无其他采砂点。	不属实	继续加强矿山企业日常监督管理，严厉打击无证开采、私挖滥采、越界开采、非法占用耕地等违法违规行为。	已办结	无

58	D2YN202105010040	昭通市昭阳区守望乡水井湾社区5社土锅屋的某粉煤加工作坊无证经营，粉尘污染严重。	昭通市昭阳区	大气	经昭通市组织核实：信访举报粉煤厂于2016年3月10日开办，无营业执照和环评手续，该加工作坊自2020年1月停产至今，场地上堆放约4000方左右成品未进行覆盖或密闭堆存。	属实	责令业主采取防扬尘措施，及时清理场地和土地复垦。	未办结	无
59	D2YN202105010036	昭通市昭阳区守望乡甘河村委会李家村的粉煤厂无环评手续，露天加工粉尘污染严重，雨天煤灰冲淋污水横流污染环境。	昭通市昭阳区	水,大气	经昭通市组织核实：1.信访举报“粉煤厂”建于2017年，该粉煤厂未生产，无相关营业执照，未办理环评手续。该粉煤厂2021年4月10日停止生产经营至今，目前场地内堆放约8000吨粉料、2000吨原料（褐煤），并未进行覆盖或密闭堆存。2.近期昭阳区降水量较少，未发现场地周边有污水横流现象。	属实	责令业主采取防扬尘措施，及时清理场地和土地复垦。	未办结	无
60	X2YN202105010012	昭通市鲁甸县乐红镇乐红村对门寨子多户居民擅自砍伐邻村（对竹村蚂蚁社乐红垭口处）国有树木用于修建房屋。	昭通市鲁甸县	生态	经昭通市组织核实：1.举报件反映的实为乐红村蚂蚁村民小组，紧邻对竹村蚂蚁村民小组，该村5户在对竹村蚂蚁村民小组乐红垭口处选址并修建房屋。2.5户搬迁群众建房所用木料为老房子（土坯房）拆除后留下的木料，其他建材均由市场采购。	部分属实	已向周边群众开展生态环境保护和有关政策的宣传讲解。	已办结	无
61	D2YN202105010017	某某占用昭通市巧家县大寨镇安居村委会干沟社约80亩林地耕地后，未办理环评审批手续即在龙洞河修建3座小水电站（阴山电站、三岔河电站、红井子电站），影响周边村民饮用和灌溉用水且破坏生态环境。	昭通市巧家县	水	经昭通市组织核实：1.信访举报反映的“龙洞河”实为棉纱河，在棉纱河流域内的大寨镇安居村干沟社境内有1座干沟电站，下游还有三岔河电站、黄角岩电站和黄金子电站。干沟电站环评手续完备。2.2020年11月10日，巧家县林草局对干沟电站擅自占用林地进行行政处罚。目前，该电站正在完善林地使用手续。3.4座小水电站严格按照相关规划和批复建设，不会对周边村民饮用水和灌溉用水及生态环境造成影响。4.棉纱河流域上4座均属整改类小水电站，已按小水电整改类“一站一策方案”完成整改任务。	部分属实	加强对辖区小水电的管理，规范水电站运行。	未办结	无

62	D2YN202105010005	昭通晨光米线厂（位于昭通市昭阳区环城东路453号惠乾大酒店背后）24小时生产噪声严重扰民，该厂生产废水直排下水道。	昭通市昭阳区	噪音,水	经昭通市组织核实：1.信访举报反映该厂日常生产时间为上午7时至19时，夜间偶有生产情况。5月2日对该厂东、南、西、北边界和西边居民楼5个点位进行了监测，根据监测结果显示，西面边界夜间噪声监测结果超标。2.该厂日用水量4至5m ³ ，生产废水经沉淀池处理、生活污水经自建化粪池处理后进入城市污水管网。	部分属实	对该厂下达责令整改，要求该厂立即进行整改。	未办结	无
63	D2YN202105010061	曲靖市会泽县者海镇钢铁1村村口路边的垃圾池建于村庄河流边，每天焚烧垃圾臭味扰民，且污染村民地下井水。	曲靖市会泽县	水,大气,土壤	经曲靖市组织核实：1.者海镇钢铁1村村口沟路水泥盖板上建有一个垃圾池，存在垃圾焚烧和垃圾臭味扰民情况。2.对垃圾池下游200米处的井水进行取样化验，监测指标均达标。	基本属实	1.已于2021年5月2日拆除钢铁1村村口路边的垃圾池，增设封闭式垃圾桶，收集村民生活垃圾并规范处置。2.严禁焚烧垃圾。	已办结	无
64	D2YN202105010058	宣威市鸿志新能源有限公司将垃圾焚烧灰渣售卖给某公司（位于曲靖市宣威市凤凰街道大屯村委会王家洼众建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旁），近半月以来该公司将上万吨垃圾焚烧灰渣露天堆放，扬尘影响周边居民生活，且可能造成当地土壤和水污染；举报人诉求督促鸿志新能源有限公司规范处理焚烧灰渣。	曲靖市宣威市	土壤,大气	经曲靖市组织核实：1.宣威市鸿志新能源有限公司在机组点火调试期间产生约1322.44吨飞灰及7276.44吨炉渣，按环评要求进行了处置。2.举报所反映的实为宣威市伟石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年处理30万吨生活垃圾发电炉渣、年产7300万片的免烧砖厂，未取得除项目备案证以外的其它手续。该砖厂在4月中旬先后将7276吨炉渣运送至位于凤凰街道大屯居委会王家洼的建设用地旁临时堆存，部分裸露，有一定扬尘影响。炉渣属于一般工业固废，对土壤影响较小，堆场周边也未发现水体，未发现影响水体的情况。	部分属实	1.依法对砖厂存在的违法违规问题进行立案查处，按照环保要求规范建设炉渣堆场；2.加强对宣威市鸿志新能源有限公司监管，督促将后续产生的炉渣出售给合法合规企业处置。	阶段性办结	无

65	X2YN202105010034	曲靖市宣威市倘塘镇大地河井旧堡煤矿于2015年关闭后，未开展矿山生态修复工作。	曲靖市宣威市	生态	经曲靖市组织核实：1.举报所述实为“倘塘镇旧堡煤矿大地河井”，2018年10月关闭，关闭时进行了复垦复绿，但植被恢复效果达不到矿山生态修复的要求。2.2020年10月倘塘镇旧堡煤矿大地河井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方案已编制完成。	基本属实	组织实施矿山修复治理方案，确保2021年5月10日前完工。	已办结	无
66	D2YN202105010043	曲靖市麒麟区建宁街道麒麟西路大华桥公园农行住宿区一侧娱乐噪声扰民。	曲靖市麒麟区	噪音	经曲靖市组织核实：麒麟西路大花桥公园农行住宿区一侧周边区域并未设立娱乐场所，但在紧临的小广场上会有市民跳广场舞、打陀螺、跳竹竿舞、拉二胡的情况，产生娱乐噪声。	基本属实	加强巡查，对跳广场舞、打陀螺、跳竹竿舞的市民进行劝说，告知市民换个场地或者时间。2021年5月3日上午8：20分巡查时，大部分跳广场舞的音响音量已减小，未发现打陀螺及跳竹竿舞的情况。	已办结	无
67	D2YN202105010034	曲靖市麒麟区白石江公园水质差且有异味。	曲靖市麒麟区	大气,水	经曲靖市组织核实：举报人反映的白石江公园河段，沿线截污干管有渗漏现象、局部点位淤积严重，有杂草、漂浮物，水体水质差、有异味。白石江上游常年来水量不足，河道水体流动性差、自净能力不足。	基本属实	1.统筹实施“西片区白石江周边环境提升工程”，计划今年10月底前启动项目建设。2.计划5月底前对白石江沿岸的污水管网进行清淤清掏，确保截污、污水收集功能正常。3.计划8月底前引车马碧水库余水进入白石江，补充白石江水源，增强河道自净能力。4.加强对白石江河道及配套设施的巡查、检查，杜绝违法排放。	已办结	无
68	X2YN202105010027	举报人曾投诉曲靖市麒麟区瑞和新城、靖和园、玄檀花园、龙泽园等小区一楼餐馆油烟扰民问题。曲靖市麒麟区相关管理部门仅要求商家整改，举报人诉求严禁在居民住宅楼下经营餐饮业。	曲靖市麒麟区	大气	经曲靖市组织核实：1.瑞和新城片区涉及餐饮商铺21家，正常经营餐饮商铺14家，除3家早餐店，其余经营餐饮商铺均已全部安装油烟净化设备；靖和园片区涉及餐饮商铺4家，其中3家均配套安装了油烟净化设备，1家停业；玄檀花园(玄坛花园)涉及餐饮商铺7家全部配套安装了油烟净化设备；龙泽园片区涉及餐饮商铺9家均配套安装了油烟净化设备。2.举报人诉求严禁在居民住宅楼下经营餐饮业，没有相关法律法规依据作为支撑，经营餐饮业是市场行为。	基本属实	责令业主加强油烟净化设备维护管理，确保油烟净化设备有效运行，最大限度地减少油烟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已办结	无

69	X2YN202105010017	曲靖市师宗县竹基镇响水村村民某某在小石脑子山北边山沟内采石，损毁林地200余亩。	曲靖市师宗县	生态	经曲靖市组织核实：被举报人实为师宗县诚信采石场法人，矿区面积87.9亩。2018年1月22日因采矿许可证有效期届满后，一直停产至今。矿区范围内共涉及林地49.8亩，采石场已办理临时使用林地许可手续16亩，目前使用林地10.2亩，使用林地中超审批范围使用林地1.8亩，不存在“损毁林地200余亩”的情况。	部分属实	针对当事人超审批范围使用林地的违法行为，已于5月5日进行立案处理，同时要求当事人限期恢复植被。	已办结	无
70	D2YN202105010026	清石坡采石场（位于曲靖宣威市杨柳镇可渡河村委会大渡口村）将4万方河砂堆放至周边耕地；未经批准在杨洞小河河道上违建四百平方面办公用房，且直排生活污水。	曲靖市宣威市	生态,土壤,水	经曲靖市组织核实：1.举报采石场为宣威市杨柳镇可渡村委会的宣威市杨可矿业有限公司青石坡石厂，2021年春节停产至今。2.所堆放约4万立方米河砂不属于青石坡石厂，为某2人所有，其中5000余立方米河砂堆存在河道中，其余堆存在耕地上。3.青石坡石厂未经批准在杨洞小河河道上违建约300平方米办公用房，未发现生活污水直排。	部分属实	1.对占用河道违建建筑物、占用河道及耕地堆河砂行为依法立案查处。2.督促宣威市杨可矿业有限公司青石坡石厂尽快采取有效的治理措施，确保生活污水综合利用。	阶段性办结	无
71	X2YN202105010007	1.曲靖市沾益区金龙街道玉光社区小海子十村曲胜高速曲靖东服务区餐饮污水、厕所粪污直排十村小河（南盘江支流），导致河道水体黑臭。2.小海子十村小河附近一家养猪场（位于原小海子小学废弃校舍）养殖粪污直排十村小河。3.该村生活垃圾清运不及时且露天焚烧，异味严重扰民。	曲靖市沾益区	水,大气,土壤	经曲靖市组织核实：1.曲胜高速曲靖东服务区建在小石桥大河河堤边上，服务区挡墙上有2个排污口，餐饮污水、厕所粪便污水简单处理后经2个排污口排至南盘江三级支流（小石桥大河）。2.小海子十村养猪场建有2个粪污收集池，运行正常，未发现粪污直排十村小河情况。3.小海子十村共有4个垃圾收集池，有1人负责垃圾清运工作，每两天清运1次，垃圾量大时，存在焚烧情况，垃圾堆放时有异味。	部分属实	1.督促服务区永久封闭外排出口，于5月18日前建成规范化隔油池，防止餐饮油污外泄。5月30日前，制定技术方案，做到污水不外排。2.加强对养猪场的监督管理，防止粪污外排。3.已对小海子十村4个垃圾收集池进行了封堵，将生活垃圾换为垃圾箱体装运，焚烧残渣已全部清理完毕，异味已消除。	未办结	无

72	X2YN202105010001	曲靖市盛凯焦化有限责任公司目前运行的焦化厂（位于曲靖市麒麟区越州镇向桂村委会）监测数据造假，偷排生产废水，噪声、废气污染严重；该公司在建100万吨/年焦化项目未批先建，土地批少占多。	曲靖市麒麟区	大气,噪声,水	经曲靖市组织核实：1.企业安装有2套污染源自动监测设施，每季度巡查1次，同时对自动监控设施进行标准样品考核，未发现监测数据造假情况。2.企业建有污水A/O2生化处理系统等，生产废水经处理后全部回用于熄焦。3.该企业配套建有地面除尘站、烟气脱硫脱硝系统，运行正常。调阅在线监测数据，未发现日均值超标情况。焦炉炉体有少量的烟气溢散，装煤出焦过程中存在无组织排放荒煤气。企业备煤破煤等均安装有减震弹簧，在密闭设备中进行，对该企业焦炉烟囱等4个厂界噪声监测点实施监测，结果显示未出现超标排放情况。4.该企业转型升级建设项目在未报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情况下擅自开工建设，已立案查处。5.先后3次对该企业违法占用土地行为进行查处，调查中存在新增违法占用土地情况，正在进一步勘测中。	部分属实	1.督促该企业100万吨焦化转型升级项目在未取得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复前不得开工建设。2.要求企业立即停止违法占用土地行为，待相关用地手续完善后方可建设。3.待项目违法占用土地情况勘测清楚后，及时立案查处,并督促企业完善相关手续。	已办结	无
73	D2YN202105010014	曲靖市麒麟区潇湘街道红庙社区7组团自来水厂斜对面的平房内养羊异味严重。	曲靖市麒麟区	大气,水	经曲靖市组织核实：该举报件与D2YN202104250053举报件为同一案件当事人。经走访排查，距离自来水厂约900米处，红庙6组村民某某在自己家建盖的房屋中饲养50余只羊，房屋四周无其他房屋及住户，养殖点存在异味。该养殖点的羊原养在自来水厂，后转移至此。	部分属实	1.某某已对羊圈实施密封式、粪污分离改造处理。2.督促某某及时清理、按要求管好粪污，防止污水和臭味污染。	已办结	无
74	D2YN202105010079	玉溪市通海县四街镇者湾村三组旁占地200余亩的养殖场无粪污处理设施，粪污乱排导致臭味扰民滋生蚊蝇，且粪水流入村庄灌溉蓄水池污染水体，造成农作物烧苗死亡，举报人诉求该养殖场搬离村庄。	玉溪市通海县	水,大气	经玉溪市组织核实：1.投诉点共有养殖户31户，养殖用地70余亩，均建有雨污分流、粪污收集池设施，部分排污管存在滴漏现象；2.养殖点外近200米处建有一个30000m³容积的灌溉蓄水池用于周边农户灌溉，目前无蓄水。雨季少量粪污会随雨水流入蓄水池，但周边农作物无烧苗死亡情况。	部分属实	1.对养殖户负责人进行约谈，督促将产生的粪污及时清运、消毒；2.对周边沟渠及污水收集池进行清淤打扫，制定整改方案，明确整改验收时限，对破损及不规范的粪污处理设施进行限期整改，对不按期完成整改的将强制取缔。	未办结	无

75	D2YN202105010076	玉溪市华宁县华溪镇型本典村磨砂厂和独家村大路竜村凤喜公司磨砂厂粉尘污染严重，造成周围农户柑橘大幅减产。	玉溪市华宁县	大气	经玉溪市组织核实：1.投诉的2个磨砂厂分别为华宁凤喜工贸有限公司型本典洗砂厂、华宁凤喜工贸有限公司梨树田洗砂厂，均签订了采砂权出让合同取得河道采砂权，未占用基本农田，并依法办理了环评手续；2.均存在砂石料裸露堆放的情况，进场道路扬尘较大，存在扬尘污染隐患；3.砂场周边柑橘树龄较小，部分尚未挂果，生长正常。	部分属实	对2家洗砂厂下达现场检查笔录，要求对裸露的砂石料进行覆盖，对进场道路采取洒水降尘等措施，减少扬尘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截止目前，该厂已立行立改，对裸露的砂石料进行覆盖，并采取洒水降尘等措施。	已办结	无
76	D2YN202105010062	近两年来，玉溪市人民医院（位于玉溪市红塔区聂耳路）的医疗废水处理残渣和化粪池底泥去向不明；该医院疑似未规范处置废弃塑料输液瓶，且在夜间交由私人废品收购商进行转移。	玉溪市红塔区	土壤,水	经玉溪市组织核实：医疗废水处理残渣和化粪池底泥去向不明的问题不属实。疑似未规范处置废弃塑料输液瓶，且在夜间交由私人废品收购商进行转移的问题部分属实，处理台账资料不健全、不完善。	部分属实	玉溪市人民医院已制定《玉溪市人民医院污水站污泥委托处置台账》和《玉溪市人民医院化粪池及排污沟清掏台账》，要求保洁公司按生活垃圾规范处理使用后的输液瓶（袋）。	阶段性办结	无
77	D2YN202105010046	华业集团售楼部（位于玉溪市澄江县凤麓街道凤翔路龙润园旁）活动现场高音喇叭严重扰民。	玉溪市澄江市	噪音	经玉溪市组织核实：1.投诉的活动为澄江华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聘请云南嘉树文化投资有限公司为其新项目举办开盘营销活动，云南嘉树文化投资有限公司已向相关部门备案；2.该公司占用部分公共过道搭建临时舞台，活动过程中使用大功率音响设备，对周边居民造成一定影响。	属实	1.对澄江华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活动负责人进行约谈，要求营销活动不得占用公共过道，不得使用大功率音响设备；2.经复查，澄江华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已主动取消当日营销活动。	已办结	无
78	D2YN202105010042	玉溪市红塔区高新区龙潭路和明珠路交叉口的“X Place”慢摇迪厅夜间噪声扰民。	玉溪市高新区	噪音	经玉溪市组织核实：投诉点为玉溪辉吉娱乐有限公司，每日营业时间为21时至次日凌晨2时。经噪声监测数据显示，该公司营业期间边界（4个监测点位）噪声超标。	基本属实	1.对该公司负责人进行约谈，下发《责令整改通知书》、《玉溪市公安局红塔分局玉带派出所噪声管控主体责任告知书》，要求采取有效措施确保噪声达标排放，防止噪声扰民的情况发生；2.对玉溪辉吉娱乐有限公司营业时噪声超标排放进行立案查处。	已办结	无

79	D2YN202105010041	多年来，玉溪市红塔区谣头菜市场（位于供销社小区后）中三家活禽宰杀店每天凌晨4点开始炼柏油用于活禽脱毛，烟囱直排恶臭黑烟，影响周边居民生活。	玉溪市红塔区	大气	经玉溪市组织核实：1.投诉的菜市场为“窑头集贸市场”，其三家活禽宰杀销售店存在从凌晨4:00开始对活禽进行宰杀、脱毛的情况；2.未发现柏油存放、使用柏油脱毛的情况，存在用固态松香块加热融化后对家禽进行脱毛的情况。加热过程中，会产生黑色烟雾及难闻气味。	基本属实	1.责令业主停止使用并拆除液化气锅灶、封堵烟囱。改进处理工艺，使用环保清洁方式进行畜禽脱毛处理。2.督促业主规范经营，提升环境保护意识、卫生健康意识，加强店内食品卫生管理。	已办结	无
80	X2YN202105010023	1.玉溪市通海县杨广镇通海县生活垃圾填埋场雨季渗滤液溢出，污染周边农田和杞麓湖。2.该镇五老山、杨梅沟、罗凤三个垃圾焚烧站手续不全，排放不达标。	玉溪市通海县	水,大气	经玉溪市组织核实：1.投诉的生活垃圾填埋场位于通海县杨广镇镇海村漂草凹，有相关审批手续，填埋场建有1座渗滤液处理池，2个应急调节池，均用防渗膜进行防渗处理，四周建有截洪沟道对雨污进行分流处理。渗滤液通过处理站处理后达标排放，未发现渗滤液溢出的情况。2.投诉的三个垃圾焚烧站属杞麓湖流域村落环境综合整治工程，该工程项目办理了相关审批手续，工程项目的建设符合相关工程建设程序。三个垃圾焚烧站在焚烧过程中有产生和排放烟气，经监测结果显示排放达标。	部分属实	制定五老山、杨梅沟、罗凤三个垃圾焚烧站烟气排放监测计划，加强监测监控，强化管理措施，对存在超标排放问题及时查处，确保废气污染物达标排放。	阶段性办结	无
81	D2YN202105010015	某某在红河河道（位于玉溪市元江县境内）1km范围内以河道治理名义行采石采砂之实，导致生态破坏；运输车辆压坏农村道路。	玉溪市元江县	生态	经玉溪市组织核实：1.对红河元江境内河道采砂采石情况进行现场核实，未发现河道采砂采石情况，之前许可的河道采砂企业已全部关停，并于2020年12月20日前完成采砂船、砂石加工等设备拆除工作。2.经排查，县城至元江永发水泥公司路段因车辆运输和年久失修路面破损严重。	部分属实	1.进一步加大法律法规宣传力度，科学合理编制《河道采砂规划》；2.加大河道巡查力度，严厉打击破坏河道生态等水事违法行为。3.积极争取项目资金，对已损坏的道路进行修复。	阶段性办结	无
82	D2YN202105010012	玉溪市红塔区玉湖路与珊瑚路交叉口命官营综合楼顶铁塔间歇式振动噪声扰民。	玉溪市红塔区	噪音	经玉溪市组织核实：投诉点为李棋街道金州社区二组综合楼楼顶的通信基站，该基站配套有电源箱风扇和空调，在电源箱达到一定温度时，风扇和空调会自行启动进行降温，产生轻微振动和噪音。	部分属实	要求该公司制定整改方案，尽快采取措施进行基站降噪整改。	阶段性办结	无

83	D2YN202105010011	玉溪市红塔区淘宝街烧烤摊油烟较大，烧烤摊和夜间垃圾车噪声扰民。	玉溪市红塔区	土壤,大气,噪音	经玉溪市组织核实：经4月14日、27日、28日三次投诉问题整改后，油烟和垃圾问题有了很大改观，该商业区烧烤餐饮经营户较为集中，且摊点处于空旷地段，虽然摊位均按要求配套了油烟收集、净化装置，但一定程度存在油烟收集不完全的情况。为保证淘宝街环境卫生，及时清运垃圾，每天收摊后，清运公司及时清理垃圾，此过程中拖运垃圾箱和垃圾车运输会发出声响。	基本属实	1.督促经营户定时开展油烟装置的清洗、维修管理，保证油烟净化装置正常运行；2.已组织业主逐步提升更换带有净化装置的新型一体化烧烤装置；3.督促物业公司制定科学合理的管理措施，将各种扰民问题降到最低程度。	已办结	无
84	D2YN202105010006	源创免烧砖厂（位于玉溪市江川区大街街道兰田村委会后山）无手续生产并非法占用林地，粉尘污染严重，近期以停工方式逃避监管。	玉溪市江川区	大气,生态	经玉溪市组织核实：“源创免烧砖厂无手续生产并非法占用林地”的情况不属实；“粉尘污染严重”的情况属实；现场检查时，该厂正在生产,故“近期以停工方式逃避监管”的情况不属实；目前该厂非法占用土地状态仍然存在。	部分属实	1. 已对原江川区金用水泥制品厂非法占用土地行为进行行政处罚；2. 该厂露天堆放砂石料有粉尘污染的行为，涉嫌违反《大气污染防治法》的规定，已责令企业整改，并立案查处。	阶段性办结	无
85	X2YN202105010078	1995年至2015年，保山市政府征用隆阳区永昌小街道下村社区、红庙社区1700多户村民近700亩基本农田开发房地产，导致水源被破坏。	保山市隆阳区	水	经保山市组织核实：投诉人反映的下村片区、红庙片区涉及永昌汇景苑、保山吾悦广场、志和天玺场三个房地产开发项目，经套合历年报批矢量数据库，三个房地产开发项目总占地面积779.673亩，隆阳区自然资源局以17个批次分别组件农用地转用及土地征收手续均已取得批复，建设活动是在依法取得的国有建设用地范围内；未发现水源被破坏问题。	部分属实	永昌街道办事处已对高速公路控制带范围内约18亩永久基本农田部分硬化场地进行清除、覆土并达到复垦条件。隆阳区自然资源局根据城市发展建设需要，对空地部分逐步报批使用，下村社区范围内的空地已纳入隆阳区2021年第一批成片开发方案中，现已通过省级有关部门审查。	未办结	无

86	X2YN202105010082	保山市工贸园区长盛路以西300米处垃圾场长年露天堆存大量垃圾，异味严重；渗滤液污染附近几个取水点。	保山市隆阳区	土壤,大气,水	经保山市组织核实：信访举报人反映的为保山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场，目前，该垃圾场只接纳少部分周边居民生活垃圾，每天填埋约50吨。一是2020年4月开始，保山海创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将保山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场内的生活垃圾逐步运送至保山市中心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进行处理，在挖运过程中存在部分垃圾裸露和异味情况。二是运营公司管理不到位，部分垃圾覆土不及时，消毒、除虫、除臭频次偏少。三是保山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场产生的渗滤液集中收集后经渗滤液处理站处理后达标排放。四是周边无取水点。	部分属实	企业按要求开始整改，计划覆土11000平方米，已覆土约5000平方米。已增加了消毒、除虫、除臭频次，由原来的2次增加到4次。	未办结	无
87	X2YN202105010079	1.保山市腾冲市界头镇新大街集市至腾泸二级路马拉松跑道旁500米内两家大型砂石粉碎场扬尘污染周边环境，噪声影响新大街小学师生。2.界头镇唯一河流（龙川江上游界头水源区）长期存在大量挖取河沙、捞取河石情况，导致河床变深，破坏土著鱼类生存环境。	保山市腾冲市	大气,生态,噪音	经保山市组织核实：一是投诉人反映的两家大型沙场已于2021年2月停产至今，周边区域未发现其它固定声源，现存原料、成品料70%已用防尘网遮盖，未遮盖及场地未硬化存在部分扬尘污染。二是2021年3月，腾冲有关部门、界头镇执法人员及乡、村干部在日常巡查中未发现河道非法采砂行为，河床正常，未发现河床变深的情况。	部分属实	一是一家砂石料场正在对堆放的成品料进行清理；另一家砂石料场属转租经营，其2台设备已拆除，原业主的设备、建（构）筑物正在拆除。二是加大执法力度，做好日常巡查，形成高压态势，对非法采砂行为形成强大震慑。	未办结	无

88	X2YN202105010077	1.保山市政府在城市棚户区改造项目、人工湖项目中占用农田；2.保山市政府挪用河流治理专项资金；3.保山市环卫工程只求进度，不讲质量，随意排放垃圾污水；4.保山市隆阳区象山路东段（大保高速路下100米左右）垃圾处理点恶臭扰民，渗滤液污染河流。	保山市隆阳区	土壤,水	经保山市组织核实：一是保山市棚户区改造建设项目不存在占用农田的情况。隆阳区青华海项目、施甸县涉及太阳湖公园建设项目、腾冲欢乐湖生态修复综合整治项目存在占用农田问题。二是保山市到位的河流治理专项资金全部在规定的时限内下达到县（区），不存在保山市政府挪用河流治理专项资金的情况。三是现阶段在建的16个环卫工程不存在“只求进度，不讲质量”问题。四是现场检查省东城垃圾压缩站正在运行，现场确实存在有异味，但无渗滤液外排现象，不存在污染河流情况。	部分属实	一是隆阳区青华海国家湿地公园建设项目、施甸县太阳湖公园建设项目、腾冲欢乐湖生态修复综合整治项目违法用地复耕工作正在开展。二是及时下达中央及省级河流治理专项资金，加强资金监督和绩效跟踪。三是在实施保山中心城市老城区污水提质增效工程（一期）项目过程中采取有效措施开展河道清淤工程。四是保山侨银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中转站加强日常消杀除臭频率，从2次/天增加到4次/天。	未办结	无
89	X2YN202105010073	某公司在保山市腾冲市中和镇勐蚌村花坝村民小组仙山区域非法开采砂石料，严重破坏山体植被，废水污染村民水源，砂石运输车辆压坏双勐公路。	保山市腾冲市	生态,水	经保山市组织核实：一是腾冲县华辉石材有限公司勐蚌大羊场（白岩子）建筑石灰岩矿不存在非法开采石料情况，已由公司进行植被恢复；腾冲市中和镇勐蚌仙山石场2021年3月26日至今未发生采矿行为，不存在非法开采石料情况，未对矿区范围内的植被进行恢复治理；腾冲中和乡瞎马口采石厂自2013年底至今未开采，不存在非法开采石料情况，但三家公司均未依法办理采伐手续，涉嫌在非法采伐林木。二是3个采石场地块不涉及饮用水源保护区，附近区域有两个饮用水取水点，距离较远，不存在污染现象。三是中和镇下村岔口至勐新东棕林公路K0+000—K9+400段路面部分损毁。	部分属实	腾冲市有关部门于5月3日对三家违法主体未依法办理采伐手续，涉嫌在非法采伐林木违法行为进行立案，案件正在调查处理，对查实涉及刑事犯罪的及时移交公安机关。督促当事人立即开展生态修复工作，其中华辉石材有限公司勐蚌大羊场已完成生态修复，瞎马口采石厂完成局部修复，种植桉木树、播撒草籽约30亩。由腾冲市中和镇勐蚌仙山石场出资对中和镇下村岔口至仙山石场全长9.6公里路面进行修复，该工程已于2021年4月10日开工，截至目前已修复路面2.4公里，预计2021年6月30日完工。	未办结	无
90	D2YN202105010049	保山市隆阳区板桥镇卧佛村委西庄村的原西庄水泥厂生产时粉尘污染严重，噪声扰民。	保山市隆阳区	大气,噪音	经保山市组织核实：该厂约200立方米生产原料细沙和约1000立方米的渣土露天堆放，未采取覆盖等有效措施防治扬尘污染，吹风时有扬尘产生，经查阅该企业的监测相关材料，企业噪声监测结果均达标。	部分属实	一是该企业已对露天堆放的原料进行覆盖，保山市有关部门已对该企业涉嫌的环境违法行为立案查处。二是该企业噪声监测结果均达标，无需整改。	已办结	无

91	D2YN202105010045	保山市隆阳区潞江镇芒旦村委会芒旦村的九龙酵母厂异味扰民。	保山市隆阳区	大气	经保山市组织核实：该公司酵母干燥排放口颗粒物和非甲烷总烃、厂界臭气浓度和颗粒物2020年12月至2021年4月监测数据均达标。现场查证时，该公司在糖蜜原料储存、酵母干燥、污水处理环节有一定异味。	部分属实	在原先通过网络公开企业环境监测数据的基础上，并在厂区大门口增设了一块环境监测数据公示栏，按照排污许可证要求及时向当地群众公开企业环境监测数据。要求公司做到封闭式生产，减少异味扩散。	已办结	无
92	D2YN202105010037	保山市隆阳区升阳路西延长线道路未硬化，扬尘扰民；花千树小区一楼业主侵占小区绿化带私搭乱建。	保山市隆阳区	大气	经保山市组织核实：投诉人反映的隆阳区升阳路西延长线道路即升阳路太保路至环西路段。现场查看时，该路段为土路，车辆经过时，扬尘较大。花千树小区住户所搭建的挡雨设施均在住户所购范围内，未侵占小区公共绿化带。	基本属实	一是周边施工企业已加大洒水降尘频次，在施工车辆运输过程中做好覆盖，减少扬尘污染。二是小区物业管理已加强日常巡查，及时发现和制止住户私自乱搭乱建，坚决制止侵占公共区域现象发生。	已办结	无
93	D2YN202105010035	近一月来，保山市隆阳区未对城区餐厨垃圾（泔水）进行统一收集，导致商户将泔水简单过滤后直排城市污水管网，异味严重扰民。	保山市隆阳区	水,大气,土壤	经保山市组织核实：目前，餐厨垃圾由保山海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统一收集，进行焚烧发电，现场检查时发现部分商户有积压泔水现象，未发现直排城市污水管网现象，但不排除夜间商户偷倒偷排行为。	部分属实	保山中心城区餐厨垃圾收运处置工作有序开展，每天正常收运，未发现餐厨垃圾（泔水）乱泼乱倒、直排城市污水管网的情况。	已办结	无
94	X2YN202105010021	2020年5月14日，保山鑫鑫祥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某某在保山市隆阳区板桥镇青莲村老320国道旁（多年的危险废物非法收储点）使用茂名市华顺物流有限公司油罐车（车牌：粤KXXX49）非法转移30余吨废矿物油至省外处置，被公安部门当场查获，但保山市相关单位没有对该非法转移事件做出处罚。	保山市隆阳区	土壤	经保山市组织核实：2020年5月14日，隆阳区有关部门对该公司进行现场执法检查，未发现非法转移30吨废矿物油至外省的情况。投诉人所述“保山市隆阳区板桥镇青莲村老320国道旁（多年的危险废物非法收储点）”实际为板桥镇青莲村张雪废旧物资收购点。	部分属实	2021年4月26日，执法人员对保山市鑫鑫祥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再次进行了现场检查，该公司已完善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进一步规范了危险废物管理台账，并对台账记录人员开展了统一培训。现场检查废旧物资收购点时，现场已清理，当事人不在现场；经电话联系，该收购点已自行拆除。	已办结	无
95	D2YN202105010028	2014年，保山市隆阳区永盛街道羊邑社区清水沟村170亩基本农田被煤炭开采损毁，至今未恢复。	保山市隆阳区	土壤	经保山市组织核实：2016年11月，保山宝源煤炭有限公司干沟煤矿、清水沟煤矿关闭退出工作通过区级、市级、省级三级验收。经现场调查，保山宝源煤炭有限公司矿区已全部关停退出，范围内一般耕地和基本农田已恢复耕作。	部分属实	经现场调查，保山宝源煤炭有限公司矿区已全部关停退出，范围内一般耕地和基本农田已恢复耕作，并通过验收。	已办结	无

96	D2YN202105010016	保山市隆阳区九隆名屋鹏城小区和南香里小区间的废旧物品回收站扬尘污染扰民。	保山市隆阳区	大气	经保山市组织核实：该铺面内场地已全部硬化，堆放有回收来的废纸箱、纸板，并未见明显的尘土及纸屑，但是在废纸箱、纸板压缩打包过程中有部分纸屑和扬尘产生。	部分属实	该经营户已采取封闭、压缩打包工段湿法作业。已严格按照工作时段进行装卸作业，并控制好装卸时产生的噪声，防止噪声扰民。	已办结	无
97	D2YN202105010066	保山市隆阳区永盛街道大堡子社区金龙寺附近岔道未硬化，扬尘污染严重；大堡子社区屠宰场噪声、污水异味扰民，该屠宰场本应于2020年12月31日搬迁但至今未搬。	保山市隆阳区	大气,噪声,水	经保山市组织核实：一是保山市隆阳区永盛街道大堡子社区金龙寺附近岔道未硬化，为在建市政道路项目，该道路进出车辆较多，存在扬尘污染。二是所涉屠宰厂屠宰时间为每天凌晨4:30至7:30，对周边居民产生影响。屠宰废水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外排，现场核查时，在污水处理站密闭车间内部有较大的臭味，在污水处理站外部异味不明显。相关管理部门未对其明确下达2020年底搬迁要求。	部分属实	一是加快道路施工进度，并督促施工企业严格落实施工工地“六个百分百”。二是许文良屠宰厂正在安装隔音降噪材料。同时在污水处理站屋顶打孔安装引风机，厂房周围的空隙做了密封，阻断异味外出，已有明现效果，正在采购除臭装置。	未办结	无
98	D2YN202105010071	楚雄州牟定县共和镇中屯村委会存在非法超大规模（涉及上亿棵树木）刮取国家重点保护树种针松树和麻栗树树皮情况。	楚雄州牟定县	生态	2020年6月，牟定县组织开展了“青山守护”专项行动，对林区剥树皮问题进行集中整治。经走访调查周边群众，人为剥树皮的行为自2020年9月以来已得到有效制止，至今未发现人为剥树皮的情况。	不属实	加大林业法律法规的宣传力度，持续加大巡山护林的力度，进一步加强森林资源管护。	已办结	无
99	D2YN202105010060	2020年，楚雄州某干部在楚雄市武定县万德镇万德村委会下村私自毁林修墓。	楚雄州楚雄市	生态	经楚雄州组织核实：楚雄州某干部等四兄妹于2019年为其父母修建生墓，设了碑石，占林地面积6平方米，墓头没有用围石进行加固，围石散乱堆放；生基周边及区域没有发现毁林痕迹。	属实	对当事人进行教育批评，当事人已自行拆除活人墓并彻底清除石材等建筑垃圾，按要求栽植了树苗。	已办结	无

100	D2YN202105010059	多年来，楚雄州楚雄市吕合镇钱粮村委会金家屯的砂石场（原名马宏砂石场）超范围毁林挖砂，产生噪声、扬尘污染，且在金家屯水库上游洗砂导致水污染，严重影响村民生产生活。	楚雄州 楚雄市	大气,水,生态,噪音	经楚雄州组织核实：举报对象实为云南闽侨矿产品销售有限公司。1.2019年该公司越界开采矿区4.98亩，楚雄市有关部门进行了立案查处。2020年、2021年未发现该公司有越界开采行为。2.该公司在未办理林地占用手续的情况下毁林采砂，共占用林地面积2.85044公顷（42.76亩）。3.金家屯水库功能为农灌，经监测，水质为III类。公司位于水库汇水区内，距水库直线距离约660m，未配套建设环保设施，拦砂坝淤积严重，生产作业时扬尘、噪音对周边环境有影响。	部分属实	责令企业停业整顿。监督其在未完善林地占用手续前不得恢复生产；在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未建成前，不得投入生产或者使用。目前，企业已停产整改。	未办结	无
101	D2YN202105010050	元谋县融晟水产有限公司（位于楚雄州元谋县物茂乡物茂村委会那化村）将牛蛙养殖废水直排村内小河，导致水体腥臭。	楚雄州 元谋县	水,大气	经楚雄州组织核实：场区养殖废水部分进入沉淀池、氧化塘处理后直排蜻蛉河，部分废水未经任何处理直排蜻蛉河，外排水有明显腥味。1.公司未办理取水许可、水产养殖许可等相关手续。2.公司配套的环保设施存在未验先投的问题。3.氧化塘未种植水生植物，未按规定建设。	属实	公司养殖废水排放口已经完全封堵，正在逐步对养殖区牛蛙进行出售，待现有牛蛙全部处理后关闭退出。	未办结	无
102	X2YN202105010108	楚雄州牟定县元双公路红坡桥星程汽车检测站附近露天堆放约2万吨轮胎，污染环境，存在火灾隐患。	楚雄州 牟定县	水,土壤	经楚雄州组织核实：1.轮胎堆放点与星程汽车检测站相邻,废旧轮胎堆放量约3000余吨。废旧轮胎堆放企业为牟定煜丰科技有限公司，废旧轮胎是该项目的原材料。2.现场检查未发现堆放点积水和黑色污水流出情况,未发现周边环境受到污染情况；雨天可能会滋生蚊虫。	基本属实	1.责令企业于2021年6月30日前将该临时堆放的废旧轮胎全部转运至牟定煜丰科技有限公司项目区原料（废旧轮胎）贮存库内。2.5月9日，州级督办组到现场开展整改复查，企业自5月7日开始清理和转运临时堆放点的废旧轮胎，每天清运约100吨。	未办结	无

103	X2YN202105010016	楚雄州禄丰县仁兴镇白沙村某企业无审批手续过度开采高岭土，占用并损毁大量耕地，扬尘污染严重；因开采产生的深坑存在安全隐患。	楚雄州禄丰县	大气,生态	经楚雄州组织核实：1.该矿山用地的土地性质属于与村民租用的一般性耕地（旱地），有租用合同，企业审批手续齐全合规。2.矿山在批准的矿区面积内按照安全设施设计进行开采，未超越最低开采标高，未形成重大安全隐患，但局部终了边坡坡度、台阶宽度未严格按照安全设施设计参数设置，存在一般安全隐患。3.企业正在进行采空区回填，未开采，厂区内有洒水车进行洒水降尘。但堆料场及剥离废土废渣场未完全覆盖，未按要求设置雾炮机进行洒水降尘，扬尘对周围环境有一定影响。	部分属实	1.公司已对堆料场及剥离废土废渣场进行完全覆盖围挡，增设雾炮机等除尘设施，强化洒水台账管理。2.督促企业加强安全管理和检查，严格按照安全设施设计规定进行开采，已在局部终了台阶边坡底部适当位置增设了安全警示标志和安全防护围栏，清理了矿区周边截、排洪沟。	已办结	无
104	X2YN202105010004	楚雄州元谋县元马镇能禹市场旁天宇包装厂（主要从事塑料筐加工生产）距离居民区较近，未采取任何环保措施，直排废水，随意倾倒废渣，异味和噪声扰民。	楚雄州元谋县	水,大气,噪音,土壤	经楚雄州组织核实：1.天宇包装厂环保审批手续齐全。2.企业无废气收集处理设施；生产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废水接入城市污水管网；未发现废渣随意倾倒的情况。3.因生产区离村民较近，生产期间有异味和噪声影响。	部分属实	责令企业限期改正。监督其在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未建成前，不得投入生产或者使用。目前，公司已经停产整改。	未办结	无
105	X2YN202105010005	楚雄州元谋县元马镇能禹街摩河村委会附近元谋云川蔬菜产销有限公司（主要从事一次性塑料筐加工生产）距离居民区较近，未采取任何环保措施，直排废水，随意倾倒废渣，异味和噪声扰民。举报人质疑该企业环保手续的合法性。	楚雄州元谋县	水,大气,噪音,土壤	经楚雄州组织核实：1.元谋云川蔬菜产销有限公司环保审批手续齐全。2.未配套建设废气收集治理设施。生产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少量外排，未发现废渣随意倾倒情况。3.公司离最近的居民点约50m，生产期间异味和噪声有一定影响。	部分属实	责令企业限期改正。监督其在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未建成前，不得投入生产或者使用。目前，公司已经停产整改。	未办结	无

106	X2YN202105010003	楚雄州元谋县元马镇能禹新立村元谋马氏裕隆塑业有限公司（又名元谋玉龙塑料筐厂）距离居民区较近，废水直排，异味和噪声扰民。举报人质疑该企业环保手续的合法性。	楚雄州元谋县	水,大气,噪音	经楚雄州组织核实：1.元谋马氏裕隆塑业有限公司生产废水经冷却塔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少量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村庄排水沟。2.因生产区离周边村民较近，生产期间有异味和噪声影响。3.公司未取得环评审批手续，无废气收集治理设施。	部分属实	责令公司停止建设。监督其在建设项目的环评文件未依法经审批部门审查或者审查后未予批准前，不得开工建设。	已办结	无
107	X2YN202105010002	楚雄州元谋县老城乡河坝街元谋康氏绿色食品有限公司距离居民区较近，车间油污遍地且直排废水，塑料异味和夜间噪声扰民。举报人质疑该企业环保手续的合法性。	楚雄州元谋县	水,大气,噪音	经楚雄州组织核实：1.元谋康氏绿色食品有限公司生产废水为设备冷却水，循环利用不外排，少量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排入农田灌溉沟渠。2.公司离周边村民较近，有夜间生产的情况，塑料异味、生产噪声有影响。3.该公司项目环评审批手续齐全。4.公司废气收集治理设施不完善，厂区环境卫生管理混乱，注塑机液压油渗漏地面，未及时清理。	部分属实	责令企业限期改正。监督其在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未建成前，不得投入生产或者使用。目前该公司停产整改，厂区环境卫生已保洁清扫。	未办结	无
108	D2YN202105010009	楚雄州牟定县元双公路红坡桥汽车检测站旁露天堆放大量轮胎，轮胎内积水滋生蚊虫且流出黑色污水。	楚雄州牟定县	土壤,水	经楚雄州组织核实：1.轮胎堆放点与星程汽车检测站相邻,废旧轮胎堆放量约3000余吨。废旧轮胎堆放企业为牟定煜丰科技有限公司，废旧轮胎是该项目的原材料。2.现场检查未发现堆放点积水和黑色污水流出情况,未发现周边环境受到污染情况；雨天可能会滋生蚊虫。	基本属实	1.责令企业于2021年6月30日前将该临时堆放的废旧轮胎全部转运至牟定煜丰科技有限公司项目区原料（废旧轮胎）贮存库内。2.5月9日，州级督办组到现场开展整改复查，企业自5月7日开始清理和转运临时堆放点的废旧轮胎，每天清运约100吨。	未办结	无
109	X2YN202105010114	有人在红河州泸西县水利局小区柴棚（紧靠围墙一排只建了一层的柴棚）深夜聚众打麻将，噪声扰民。	红河州泸西县	噪音	经红河州组织核实：1.柴棚房内发现摆放电动麻将机1台，但房间内无人赌博。民警走访周边群众，反映小区内偶尔会有人打麻将。2.经民警多次排查，均未发现有人聚众打麻将噪声扰民情况。	部分属实	1.重点盯防，不定期、不定时对该片区继续摸排，一经查获，依法严厉打击违法行为。2.责成小区业主委员会加强宣传教育和监管，避免类似情况发生。3.鼓励群众主动监督，发现赌博违法行为，及时报警。	已办结	无

110	D2YN202105010052	红河州个旧市大屯镇长海加油站对面砂石料场涉嫌无证经营，扬尘污染严重。	红河州个旧市	大气	经红河州组织核实：该片区共2家砂石料加工厂，均未办理用地及环保手续，未进行项目投资备案，同时存在物料堆存覆盖不规范情况。	属实	1.已对2家砂石料厂下达《责令停止违法行为通知书》，并对违法用地及环境违法行为进行立案调查，目前完成调查取证。2.要求个旧市加强日常监管，对在整改过程中擅自恢复生产的，将停止供电。	阶段性办结	无
111	D2YN202105010029	红河州泸西县白水镇益谷村委会山白村的生猪养殖场（规模约300头）异味严重扰民。	红河州泸西县	大气,水	经红河州组织核实：1.该养殖场大门口空地有粪类堆放，粪堆产生恶臭气体对周边环境造成一定影响。2.因养殖场内清洗不及时，猪圈排风过程中产生恶臭气体对周边环境造成一定影响。	属实	1.已对大门口空地的粪堆进行清理，并拉土回填。2.猪圈排风口已进行封堵。3.要求养殖场对养殖粪便日产日清，并定期对养殖场圈舍清洗消毒处理，同时降低养殖密度，以减少粪便量及异味。	阶段性办结	无
112	X2YN202105010010	红河州个旧市鸡街镇泗水庄鑫联环保个旧公司未执行危废转移联单制度，违法违规收集处理危险废物。	红河州个旧市	土壤	经红河州组织核实：该公司转入、转出危险废物已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未发现超核准经营范围收集处置危险废物情况，转出危险废物接收单位、运输单位均有相应资质。	不属实	督促该公司加大厂区的隐患排查力度，发现隐患及时消除，同时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按照《云南省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从事危险废物经营活动。	已办结	无
113	D2YN202105010073	举报人称前期反映的文山州富宁县洞波乡岩楼村八角树林被人为纵火情况没有得到遏止，4月26日再次发生纵火烧林情况。	文山州富宁县	大气	经文山州组织核实：富宁县洞波乡岩楼村八角树林4月26日凌晨发生火情，经实地测量清点，过火八角林地面积为4.7亩，并有70株八角树不同程度被烧，其中成熟林八角20株，种植1年的八角苗50株。	属实	富宁县公安局森林警察大队将岩楼村小组3月20日至4月3日发生的3起火灾与4月26日发生的森林火灾并案为“岩楼村小组森林火灾案”立案调查，目前案件正在调查中。下步将加大森林草原防火宣传，开展火险隐患排查整治，预防火情火灾发生；继续走访调查，收集证人证言，从严从快查处“岩楼村小组森林火灾案”案件。	未办结	无

114	X2YN202105010076	1.文山州广南县莲城镇原干部将该镇北坛社区、菜园社区以及国有林场的林地以低价承包，放火烧毁后用于建房。2.该县金宝公司未办相关手续，将城市垃圾和废土倾倒在五福山和清水塘，毁坏林木。	文山州广南县	生态	经文山州组织核实：1.某干部未承租国有林场和菜园社区林地，仅承租了北坛社区的林地，价格经双方协商约定达成一致意见；2021年4月五福山发生山火，新建房屋不在火烧迹地内。2.广南金宝创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未取得林木采伐许可证，在清水塘倾倒废土，导致部分林木受到毁坏。	部分属实	2021年5月5日，文山州有关部门对广南金宝创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约谈，并就其涉嫌环境违法行为开展调查。目前，广南县已制定印发整改工作方案，相关部门正在依法依规调查处理。	未办结	无
115	D2YN202105010047	2020年11月，文山州文山市卧龙街道塘子寨东昌石场在停产整治期间擅自生产，且生产期间未使用喷淋和雾炮装置，扬尘扰民严重；举报人认为文山市相关部门涉嫌失职渎职。	文山州文山市	大气	经文山州组织核实：1.2020年11月11日，执法人员对该公司进行现场检查时发现该公司生产设备处于开机状态，未开启配套喷淋降尘设施，石料输送下料口及堆场粉尘无组织排放情况较严重。2.文山州有关部门于2021年5月7日将反映的“相关部门涉嫌失职渎职”问题移交文山市纪委监委进行调查。	基本属实	1.对该公司环境违法行为进行立案调查，2021年5月8日送达行政处罚事先（听证）告知书，现正在按程序办理。同时，督促该公司严格落实各项问题整改要求，进一步加强污染防治设施建设，在未经生态环境部门现场核实污染防治设施是否达到整治相关要求的情况下，不得擅自恢复生产。2.目前，文山市纪委监委正在对反映的“相关部门涉嫌失职渎职”问题进行调查核实。	未办结	无
116	X2YN202105010019	文山州文山市马厂村文山海蜇储油仓库所属公司开具的转移联单与实际不符，回收的危险废物去向不明，且于夜间偷排危废处理废水。	文山州文山市	水,土壤	经文山州组织核实：1.该公司按规定填写危险废物转移联单，与云南省危险废物转移管理信息系统数据对照，每次收集的废矿物油数量与系统数据一致，台账显示该公司未开展过向外转移处置情况，现贮存废矿物油量与管理台账数量一致。2.该公司产生的废水主要有生活用水和厂区初期雨水，该公司已经按照环评要求采取相应措施，检查未发现公司周边存在危废处理废水排放痕迹。	不属实	无	已办结	无

117	D2YN202105010001	文山州文山市开化镇红石岩村西华派出所后约500米处乱堆乱放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	文山州文山市	土壤	经文山州组织核实：文山市开化镇红石岩村棚户区改造已征收片区，因拆迁工程停工长期无人管理，部分建筑垃圾未及时清理，周边部分市民将生活垃圾乱倒至该片区，导致该片区道路两侧均有大量建筑垃圾及零星生活垃圾堆放。	属实	2021年5月3日，文山市人民政府组织开化街道、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和市综合执法局出动挖掘机1台，运输车2辆和人员15人对该片区堆放的建筑垃圾及生活垃圾进行了清运处理，共计清理建筑垃圾及生活垃圾4车约20吨左右。	已办结	无
118	X2YN202105010035	普洱市宁洱县干部某某等人占用国有林地和集体林地，毁林种茶，破坏生态环境。	普洱市宁洱县	生态	经普洱市组织核实：宁洱镇宽宏村干部某某于2015年至2018年期间，未办理林木采伐手续和林地征、占用情况下，擅自雇请工人采伐位于宽宏村困鹿山组拐路的集体林地，毁林种茶。宽宏村某干部之妻于2014年在未办理相关采伐和林地征、占用手续情况下，擅自毁坏林地种植茶树。	部分属实	一是2021年5月2日，宁洱县有关部门对某某毁林种茶行为进行了行政处罚，并要求整改。二是宁洱县有关部门对某某毁林种茶行为进行刑事处罚，将在30日内移送宁洱县检察部门审查起诉。	未办结	无
119	X2YN202105010117	普洱市墨江县相关部门和个人侵占李洪山村民小组集体林地。	普洱市墨江县	其他污染	经普洱市组织核实：投诉人反映地块位于团田镇复兴村李洪山村民小组（具体地块为六丘田和罗忠保田），属于国有山林，权属为普洱市墨江林业局，不在复兴村李洪山和杜家厂村民小组集体林范围内，未发现侵占李洪山村民小组集体林地情况。	不属实	积极做好矛盾纠纷调解和政策解释工作，加强《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等法律法规的宣传引导工作，不断提高群众法律意识。	已办结	无
120	D2YN202105010077	西双版纳州景洪市茶博园片区浩宇西双十二城一楼餐饮店排烟管经整改加高至二楼后，对高层住户污染更严重，举报人诉求彻底解决油烟问题。	西双版纳州景洪市	大气	经西双版纳州组织核实：西双十二城茶博园C区“现炸土豆片”店铺正在加装通致楼顶的排烟管道，排烟管道安装到二楼后，因施工方材料还未到位，致使工程暂时停工，导致住户产生误解。	部分属实	5月3日，被投诉商铺排烟管道安装完成，5月5日，当事双方空气幕帘安装完成，5月6日，景洪市市场监管局组织景洪市住建局、景洪州生态环境局景洪分局、景洪市城管局、浩宇公司对油烟管道及空气幕帘安装情况进行现场验收，经现场查看，空气幕帘已安装在店铺入口处上方位置，能有效阻隔店内空气外流，被投诉商铺油烟管道已安装至楼顶，长度约22米，净化设施正常使用。	已办结	无

121	D2YN202105010069	举报人曾反映西双版纳州景洪市大沙坝社区腾江苑小区 20m外的土坑中存在遗体火化现象，本次来电表达其不认可景洪市政府针对此现象拟采取的“在火化地建围墙”的整改措施。	西双版纳州景洪市	其他污染	经西双版纳州组织核实：腾江苑小区20m外的土坑为曼龙匡居民小组的丧葬用地，民间称“竜山”，用于火化遗体（少数民族丧葬习俗），异味严重扰民，但并未提出“在火化地建围墙”的整改措施。	基本属实	本着尊重少数民族风俗习惯，维护边疆和谐稳定和民族团结的原则，加强对傣族群众文明丧葬的宣传、教育和引导，倡导厚养薄葬、节俭办丧事。同时对曼龙匡居民小组丧葬用地进行规范和整治，出台有关鼓励措施，引导居民将传统“竜山”火葬方式转移到州殡仪馆进行火化。	未办结	无
122	X2YN202105010085	西双版纳州景洪市御品江山小区3栋1单元景谷二宝黄牛餐馆油污排放至下水道，油烟和噪音影响周边居民生活。	西双版纳州景洪市	水,大气,噪音	经西双版纳州组织核实：该餐馆油污未进行油水分离直接排入小区内污水管道，后经化粪池沉淀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该餐馆炒菜过程中产生的油烟经无环保标识的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油烟管道排至小区内的市政污水管网，部分油烟通过管网空隙飘至小区内；经现场检测，油烟净化设施在使用时的边界噪音超标。	属实	一是餐馆内新增一套油污分离设施，严禁油污直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并定期对治理设施进行清掏和维护；二是更换一套有环保标识的高效油烟净化设施，油烟必须达标排放，并加强设备的日常清洁和维护，建立相关台账，确保净化效率；三是对油烟净化设施进行全面密封围挡隔音，完成后需经相关部门检测达标；四是按照住建部门要求，办理排污许可证，禁止违法排污进入市政污水管网。	未办结	无
123	D2YN202105010051	西双版纳州景洪市勐海路103号的垃圾临时中转站臭味、噪声扰民，且影响市容市貌；举报者诉求拆除该站。	西双版纳州景洪市	土壤,大气,噪音	经西双版纳州组织核实：中转站设备采用的水平压缩箱，在垃圾收集作业过程中，收集车和设备填料器发生碰撞、垃圾压缩时及车辆运输垃圾有产生噪音；中转站明沟排水，有污水积存，除臭频次不足，中转站存在臭味。	部分属实	1.对垃圾中转站进行提质改造，对垃圾运输车辆加强管理，减少噪音。2.对生活垃圾中转站排水明沟进行密封整改，加装过滤装置，增加生活垃圾中转站清洗、除臭消杀频次。	未办结	无

124	X2YN202105010074	1.大理州弥渡县弥城镇新城社区长茂邑村某某、李保什营组某某非法买卖基本农田，违规建房。2.该县西铁路附近存在几十家违章建筑。	大理州弥渡县	其他污染	经大理州组织核实：1.长茂邑村某某所建盖房屋的土地于2018年6月通过“两违”处置取得，批准使用面积243平方米，有偿使用面积683.35平方米，有偿使用面积已按相关规定缴纳有偿使用费后使用；李保什营村民某某所建盖房屋土地于2018年6月通过“两违”处置取得，批准面积243平方米，有偿使用面积303.63平方米，有偿使用面积已按相关规定缴纳有偿使用费后使用；某某等2人建房用地均不属于基本农田，投诉反映情况不属实。2.弥城镇政府曾于2017至2019年间，对西铁路沿线存在的违章建筑进行了清理处置。弥渡县组织人员到西铁路沿线进行现场核查，未发现新增违章建筑。	不属实	在下步工作中，将持续开展违章建筑自查自纠，严厉打击违章建筑建设行为。	已办结	无
125	X2YN202105010106	大理州大理市下关镇龙泉骨灰堂和荷花一点红骨灰堂在建设过程中存在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违反大理市城市总体规划，两个骨灰堂项目属大理市建设外规划用地；2.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六十五条规定；3.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六十五条规定；4.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5.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四十四条、第五十九条规定；6.违反《殡葬管理条例》第五条规定；7.违反《风景名胜区管理条例》第二十七条规定；8.违反《城市公益性公墓建设标准》第十四条、第十五条规定；9.违反大理州民政局印发的《关于加强和规范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管理的指导意见》。	大理州大理市	其他污染	经大理州组织核实：两个骨灰堂项目尚未纳入《大理市城市总体规划》，建设项目用地符合《大理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属于特殊用地性质（殡葬类）。两个骨灰堂建设项目未取得规划许可，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六十五条规定；未取得施工许可，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相关规定；未办理农用地转用审批手续，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四十四条、第五十九条规定；违反《殡葬管理条例》第五条规定。两个骨灰堂建设项目不属于苍山风景名胜区管理范围，不违反《风景名胜区管理条例》第二十七条规定；属于农村公益性骨灰堂，不适用《城市公益性公墓建设标准》；不在法律法规规定的禁建区，没有违反《大理州民政局关于加强和规范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管理的指导意见》相关规定。	部分属实	针对两个骨灰堂建设项目未纳入《大理市城市总体规划》，未办理土地转用及规划许可、施工许可的问题，市有关部门已下达了《行政处罚决定书》，对违法的地上建筑物作出没收处罚，对违法的两个社区和施工单位处以罚款。	未办结	无

126	X2YN202105010112	举报人认为大理市政府有意激化中粮壹号院业主、开发商、荷花村委会村民之间的矛盾，诉求拆除违章建筑，重新选址建设。	大理州大理市	其他污染	经大理州组织核实：自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开展以来，大理市成立了以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任组长的工作专班，主要领导多次召开现场办公会，对群众信访及骨灰堂建设问题进行研究部署。在处置过程中，政府相关部门积极与业主和龙泉、荷花社区居民代表沟通协商充分听取各方意见，认真研究解决问题的途径，截至目前，已先后4次主动联系业主进行沟通协商、5次听取龙泉和荷花社区群众的意见建议，在依法依规处置的前提下尽力缓和双方诉求矛盾，一方面依法依规处置骨灰堂建设中存在的违法问题，一方面制定绿化遮挡方案，将中梁壹号院业主视觉影响降到最低。两个骨灰堂建设项目符合《大理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属特殊用地（殡葬），但存在未办理土地转用及规划许可、施工许可等问题。大理市自然资源局已对违法的地上建筑物作出没收处罚。	不属实	将继续加强与中梁业主及龙泉、荷花社区居民的沟通协商，充分听取业主和社区居民意见建议。	已办结	无
127	X2YN202105010105	举报人质疑大理州政府对于骨灰堂的处理结果：1.骨灰堂不属于特殊用地性质；2.骨灰堂不得占用耕地、林地；3.不只是罚款，需拆除违章建筑。	大理州大理市	其他污染	经大理州组织核实：两个骨灰堂建设项目符合《大理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属特殊用地（殡葬），未占用基本农田，不在苍山洱海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范围内，已批准使用林地（商品林）、办理了林木采伐手续。但两个骨灰堂建设项目存在未办理土地转用及规划许可、施工许可等问题，大理市自然资源局已对违法的地上建筑物作出没收处罚。	不属实	将继续加强与中梁业主及龙泉、荷花社区居民的沟通协商，充分听取业主和社区居民意见建议。	已办结	无

128	X2YN202105010104	举报人认为大理市政府区别对待违章建筑，拒不拆除违建骨灰堂；且有意激化中粮壹号院业主与荷花村委会村民之间的矛盾。	大理州 大理市	其他污染	经大理州组织核实：两个骨灰堂建设项目符合《大理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属特殊用地（殡葬），但存在未办理土地转用及规划许可、施工许可等问题，相关部门对违法行为依法依规进行了调查处理，市自然资源局已对违法的地上建筑物作出没收处罚。中梁壹号院业主诉求为拆除骨灰堂或重新选址建设，荷花社区群众诉求为要求保留骨灰堂并继续建设，为缓和双方诉求矛盾，大理市成立了以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任组长的工作专班，主要领导多次召开现场办公会，对群众信访及骨灰堂建设问题进行研究部署。在处置过程中，政府相关部门积极与业主和龙泉、荷花社区居民代表沟通协商充分听取各方意见，认真研究解决问题的途径，截至目前，已先后4次主动联系业主进行沟通协商、5次听取龙泉和荷花社区群众的意见建议，在依法依规处置的前提下尽力缓和双方诉求矛盾，一方面依法依规处置骨灰堂建设中存在的违法问题，一方面制定绿化遮挡方案，将中梁壹号院业主视觉影响降到最低。	不属实	将继续加强与中梁业主及龙泉、荷花社区居民的沟通协商，充分听取业主和社区居民意见建议。	已办结	无
129	X2YN202105010113	举报人认为大理市政府有意激化中粮壹号院业主、开发商、荷花村委会村民之间的矛盾，诉求拆除违章建筑，重新选址建设。	大理州 大理市	其他污染	经大理州组织核实：自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开展以来，大理市成立了以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任组长的工作专班，主要领导多次召开现场办公会，对群众信访及骨灰堂建设问题进行研究部署。在处置过程中，政府相关部门积极与业主和龙泉、荷花社区居民代表沟通协商充分听取各方意见，认真研究解决问题的途径，截至目前，已先后4次主动联系业主进行沟通协商、5次听取龙泉和荷花社区群众的意见建议，在依法依规处置的前提下尽力缓和双方诉求矛盾，一方面依法依规处置骨灰堂建设中存在的违法问题，一方面制定绿化遮挡方案，将中梁壹号院业主视觉影响降到最低。两个骨灰堂建设项目符合《大理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属特殊用地（殡葬），但存在未办理土地转用及规划许可、施工许可等问题。大理市自然资源局已对违法的地上建筑物作出没收处罚。	不属实	将继续加强与中梁业主及龙泉、荷花社区居民的沟通协商，充分听取业主和社区居民意见建议。	已办结	无

130	D2YN202105010063	大理州大理市上官镇沙坪村九龙线旁沙坪湿地出口的MBR污水一体化处理设备闲置，上官镇其他安装该设备的村落也有类似情况。	大理州大理市	水	经大理州组织核实：群众反映的上关镇沙坪村九龙线旁沙坪湿地出口的MBR污水一体化处理设备在大理市实施洱海沿湖村落污水处理站点与环湖截污系统对接工程后，对已不具备连续进水正常运行条件的污水处理设施，经原大理市环境保护局请示市人民政府同意后，进行断电停运，转入日常管护保养。大理市上官镇不具备运行条件的污水处理设施共有28套，2018年12月起，按相关要求进行了断电停运，由大理水务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负责原址设施养护。	部分属实	针对所有停运设施，原大理市环境保护局制作粘贴了“该站点污水已接入环湖截污干管，设施已停运”告知牌，目前正按程序报请资产处置中。在下步工作中，将定期对停运的设施进行巡查检查和维护保养，对破损的围栏、提示牌、告知牌及时更换修缮。	已办结	无
131	X2YN202105010103	大理市下关镇中粮壹号院业主对苍山违建的两个骨灰堂补办手续继续建设的决定有异议，诉求拆除违章建筑，重新选址建设。	大理州大理市	其他污染	经大理州组织核实：两座骨灰堂不在苍山洱海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苍山洱海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和苍山保护、生态红线范围内，未占用基本农田，选址符合《大理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属特殊用地（殡葬），但存在未办理土地转用及规划许可、施工许可等问题，相关部门对违法行为依法依规进行了调查处理，大理市自然资源局对违法的地上建筑物作出没收处罚。出于消除业主心理影响的需要，已在制定绿化遮挡方案。	部分属实	在下步工作中，将在两个项目之间的空地密集种植绿色高大植物，建设绿色屏障，召开论证会后与业主及村民进行沟通，争取业主及村民的理解支持。	未办结	无
132	X2YN202105010102	举报人认为大理市政府对违章建筑区别对待，“一点红骨灰堂”和“龙泉骨灰堂”为违章建筑却不依法拆除。	大理州大理市	其他污染	经大理州组织核实：两个骨灰堂建设项目符合《大理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属特殊用地（殡葬），但存在未办理土地转用及规划许可、施工许可等问题，大理市有关部门已依法依规对违法的地上建筑物作出没收处罚。	不属实	将继续加强与中梁业主及龙泉、荷花社区居民的沟通协商，充分听取业主和社区居民意见建议。	已办结	无

133	X2YN202105010101	举报人认为大理市政府对违章建筑区别对待，“一点红骨灰堂”和“龙泉骨灰堂”为违章建筑却不依法拆除。	大理州 大理市	其他污染	经大理州组织核实：两个骨灰堂建设项目符合《大理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属特殊用地（殡葬），但存在未办理土地转用及规划许可、施工许可等问题，大理市有关部门已依法依规对违法的地上建筑物作出没收处罚。	不属实	将继续加强与中梁业主及龙泉、荷花社区居民的沟通协商，充分听取业主和社区居民意见建议。	已办结	无
134	X2YN202105010100	大理州大理市下关镇龙泉骨灰堂和荷花一点红骨灰堂在建设过程中存在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违反大理市城市总体规划，两个骨灰堂项目属大理市建设外规划用地；2.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六十五条规定；3.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六十五条规定；4.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八十条规定；5.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四十四条、第五十九条规定；6.违反《殡葬管理条例》第五条规定；7.违反《风景名胜区管理条例》第二十七条规定；8.违反《城市公益性公墓建设标准》第十四条、第十五条规定；9.违反大理州民政局印发的《关于加强和规范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管理的指导意见》。	大理州 大理市	其他污染	经大理州组织核实：两个骨灰堂项目尚未纳入《大理市城市总体规划》，建设项目用地符合《大理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属于特殊用地性质（殡葬类）。两个骨灰堂建设项目未取得规划许可，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六十五条规定；未取得施工许可，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相关规定；未办理农用地转用审批手续，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四十四条、第五十九条规定；违反《殡葬管理条例》第五条规定。两个骨灰堂建设项目不属于苍山风景名胜区管理范围，不违反《风景名胜区管理条例》第二十七条规定；属于农村公益性骨灰堂，不适用《城市公益性公墓建设标准》；不在法律法规规定的禁建区，没有违反《大理州民政局关于加强和规范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管理的指导意见》相关规定。	部分属实	针对两个骨灰堂建设项目未纳入《大理市城市总体规划》，未办理土地转用及规划许可、施工许可的问题，市自然资源局、市住建局均已下达了《行政处罚决定书》，对违法的地上建筑物作出没收处罚，对违法的两个社区和施工单位处以罚款。	未办结	无

135	X2YN202105010099	大理市政府在审批和处理两个骨灰堂违建项目过程中存在以下问题：1.规划不合理；2.办理过程中不执行法规和制度；3.漠视群众利益，不听取群众诉求；4.应付投诉和检查。	大理州 大理市	其他污染	经大理州组织核实：两个骨灰堂建设项目不属于《国务院殡葬管理条例》《云南省殡葬管理条例》规定的禁建范围，符合《大理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属特殊用地（殡葬）。但存在未办理土地转用及规划许可、施工许可等问题，相关部门对违法行为依法依规进行了调查处理。大理市成立了以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任组长的工作专班，主要领导多次召开现场办公会，对群众信访及骨灰堂建设问题进行研究部署。在处置过程中，政府相关部门积极与业主和龙泉、荷花社区居民代表沟通协商充分听取各方意见，认真研究解决问题的途径，截至目前，已先后4次主动联系业主进行沟通协商、5次听取龙泉和荷花社区居民的意见建议，不存在漠视群众利益，不听群众诉求、应付群众投诉的情况；调查处置进展情况如实上报督察组，不存在应付督察情况。	不属实	将继续加强与中梁业主及龙泉、荷花社区居民的沟通协商，充分听取业主和社区居民意见建议。	已办结	无
136	X2YN202105010098	大理市政府在处理骨灰堂问题时漠视群众利益，不听取群众诉求。	大理州 大理市	其他污染	经大理州组织核实：2021年1月起，大理市陆续接到中梁业主关于骨灰堂的信访举报。大理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自2021年1月至4月6日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开始前，大理市先后6次召开专题会议研究业主信访及骨灰堂处置问题，主动接访业主代表5次，通报骨灰堂建设项目审批手续办理核查情况，承认存在的问题，研究业主诉求与社区群众诉求之间矛盾的解决办法。自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开始以来，大理市成立了以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任组长的工作专班，主要领导多次召开现场办公会，对群众信访及骨灰堂建设问题进行研究部署。在处置过程中，政府相关部门积极与业主和龙泉、荷花社区居民代表沟通协商充分听取各方意见，认真研究解决问题的途径，截至目前，已先后4次主动联系业主进行沟通协商、5次听取龙泉和荷花社区群众的意见建议，不存在漠视群众利益、不听群众诉求的情况。	不属实	将继续加强与中梁业主及龙泉、荷花社区居民的沟通协商，充分听取业主和社区居民意见建议。	已办结	无

137	X2YN202105010097	大理州大理市下关镇大理中梁壹号院业主对骨灰堂缩小建筑面积的处理方案不认可。	大理州大理市	其他污染	经大理州组织核实：两个骨灰堂建设项目符合《大理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属特殊用地（殡葬），但存在未办理土地转用及规划许可、施工许可等问题，大理市自然资源局已对违法的地上建筑物作出没收处罚。出于消除业主心理影响的需要，已在制定绿化遮挡方案，没有缩小建筑面积的处理方案。	不属实	将继续加强与中梁业主及龙泉、荷花社区居民的沟通协商，充分听取业主和社区居民意见建议。	已办结	无
138	X2YN202105010096	大理市政府在处理“一点红骨灰堂"和"龙泉骨灰堂"事件时存在以下问题：1.知法犯法，未对违规建筑进行拆除；2.打压维权群众；3.虚假整改；4.漠视群众诉求。	大理州大理市	其他污染	经大理州组织核实：两个骨灰堂建设项目符合《大理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属特殊用地（殡葬），但存在未办理土地转用及规划许可、施工许可等问题，相关部门对违法行为依法依规进行了调查处理，不存在虚假整改的情况。大理市成立了以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任组长的工作专班，主要领导多次召开现场办公会，对群众信访及骨灰堂建设问题进行研究部署。在处置过程中，政府相关部门积极与业主和龙泉、荷花社区居民代表沟通协商充分听取各方意见，认真研究解决问题的途径，截至目前，已先后4次主动联系业主进行沟通协商、5次听取龙泉和荷花社区群众的意见建议，不存在漠视群众诉求、打压维权群众的情况。	不属实	将继续加强与中梁业主及龙泉、荷花社区居民的沟通协商，充分听取业主和社区居民意见建议。	已办结	无
139	X2YN202105010095	举报人对大理市政府为“一点红骨灰堂”和“龙泉骨灰堂”补办相关建设手续的整改措施不认可，诉求拆除违章建筑，重新选址建设。	大理州大理市	其他污染	经大理州组织核实：两个骨灰堂建设项目符合《大理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属特殊用地（殡葬），但存在未办理土地转用及规划许可、施工许可等问题，相关部门对违法行为依法依规进行了调查处理，大理市自然资源局已对违法的地上建筑物作出没收处罚。出于消除业主心理影响的需要，大理市已在制定绿化遮挡方案。	部分属实	在下步工作中，就项目已查实的违法问题，相关部门将继续依法依规进行查处整改，并继续加强与中梁业主及龙泉、荷花社区居民的沟通协商，充分听取业主和社区居民意见建议。在两个项目之间的空地密集种植绿色高大植物，建设绿色屏障，将中梁壹号院业主视觉影响降到最低。同时建议业主可采取司法程序依法依规解决自身诉求。	未办结	无

140	X2YN202105010094	举报人对大理市政府为“一点红骨灰堂”和“龙泉骨灰堂”补办相关建设手续的整改措施不认可，诉求拆除违章建筑，重新选址建设。	大理州 大理市	其他污染	经大理州组织核实：两个骨灰堂建设项目符合《大理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属特殊用地（殡葬），但存在未办理土地转用及规划许可、施工许可等问题，相关部门对违法行为依法依规进行了调查处理，大理市自然资源局已对违法的地上建筑物作出没收处罚。出于消除业主心理影响的需要，大理市已在制定绿化遮挡方案。	部分属实	在下步工作中，就项目已查实的违法问题，相关部门将继续依法依规进行查处整改，并继续加强与中梁业主及龙泉、荷花社区群众的沟通协商，充分听取业主和社区群众意见建议。在两个项目之间的空地密集种植绿色高大植物，建设绿色屏障，将中梁壹号院业主视觉影响降到最低。同时建议业主可采取司法程序依法依规解决自身诉求。	未办结	无
141	X2YN202105010093	举报人对大理市政府为“一点红骨灰堂”和“龙泉骨灰堂”补办相关建设手续的整改措施不认可，认为大理市政府漠视群众利益，不听取群众诉求。	大理州 大理市	其他污染	经大理州组织核实：骨灰堂的建设将安葬方式由传统的“入土”变为“入室”，集约节约利用土地，能更好地保护大理苍山洱海生态环境。两座骨灰堂的建成,能有效解决龙泉和荷花辖区1.1万余名群众的安葬问题，特别是有效解决近年来因重点项目建设迁坟后暂存的530多具遗骨急需安放的问题，确保群众逝有所安。两座骨灰堂不在苍山洱海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苍山洱海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和苍山保护、生态红线范围内，未占用基本农田，选址符合《大理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属特殊用地（殡葬），但存在未办理土地转用及规划许可、施工许可等问题，相关部门对违法行为依法依规进行了调查处理，大理市自然资源局已对违法的地上建筑物作出没收处罚。自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开展以来，大理市成立了以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任组长的工作专班，主要领导多次召开现场办公会，对群众信访及骨灰堂建设问题进行研究部署。在处置过程中，政府相关部门积极与业主和龙泉、荷花社区居民代表沟通协商充分听取各方意见，认真研究解决问题的途径，截至目前，已先后4次主动联系业主进行沟通协商、5次听取龙泉和荷花社区群众的意见建议，不存在漠视群众利益，不听群众诉求的情况。	部分属实	在下步工作中，就项目已查实的违法问题，相关部门将继续依法依规进行查处整改，并继续加强与中梁业主及龙泉、荷花社区群众的沟通协商，充分听取业主和社区群众意见建议。在两个项目之间的空地密集种植绿色高大植物，建设绿色屏障，将中梁壹号院业主视觉影响降到最低。	未办结	无

142	X2YN202105010092	大理市政府在处理“一点红骨灰堂”和“龙泉骨灰堂”问题时不对违规建筑进行拆除，未解决实际问题。	大理州 大理市	其他污染	经大理州组织核实：两座骨灰堂不在苍山洱海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苍山洱海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和苍山保护、生态红线范围内，未占用基本农田，选址符合《大理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属特殊用地（殡葬），不属于《国务院殡葬管理条例》《云南省殡葬管理条例》规定的禁建范围，但存在未办理土地转用及规划许可、施工许可等问题，相关部门对违法行为依法依规进行了调查处理，市自然资源局已对违法的地上建筑物作出没收处罚。骨灰堂的建设将安葬方式由传统的“入土”变为“入室”，集约节约利用土地，能更好地保护大理苍山洱海生态环境。两座骨灰堂的建成,能有效解决龙泉和荷花辖区1.1万余名群众的安葬问题，特别是有效解决近年来因重点项目建设迁坟后暂存的530多具遗骨急需安放的问题，确保群众逝有所安。出于消除业主心理影响的需要，大理市已在制定绿化遮挡方案。	部分属实	在下步工作中，就项目已查实的违法问题，相关部门将继续依法依规进行查处整改，并将继续加强与中梁业主及龙泉、荷花社区群众的沟通协商，充分听取业主和社区群众意见建议。在两个项目之间的空地密集种植绿色高大植物，建设绿色屏障，将中梁壹号院业主视觉影响降到最低。抓好公墓区及骨灰堂规范管理，严禁办丧扰民，做到低碳祭祀、文明祭祀。同时建议业主可采取司法程序依法依规解决自身诉求。	未办结	无
143	X2YN202105010050	大理一邦水业公司（一品大理水厂）在其厂区（位于大理市下关镇温泉村委会大波箐1组沙坝苍山坡上）私自打井违法开采地下水。	大理州 大理市	水	经大理州组织核实：大理一邦水业有限公司于2020年6月向大理市水务局提交了《关于请求批准公司打井取水以解决企业生产发展需要的申请》，申请在该公司下关镇温泉村委会大波箐的厂区内打井取水，该申请事项现已审核通过。现场检查时，地下井取水管线、计量设施未安装，现场未发现从地下井取水行为。	不属实	在下步工作中，将加大巡查力度，完善长效监管机制，对违法开采地下水行为依法依规进行处理。	已办结	无

144	X2YN202105010091	举报人不认同大理市政府为“一点红骨灰堂”和“龙泉骨灰堂”补办相关建设手续的整改方式，诉求拆除违章建筑。	大理州大理市	其他污染	经大理州组织核实：两个骨灰堂建设项目符合《大理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属特殊用地（殡葬），但存在未办理土地转用及规划许可、施工许可等问题，大理市自然资源局已对违法的地上建筑物作出没收处罚。出于对苍山保护和消除业主心理影响的需要，大理市已在制定绿化遮挡方案。	部分属实	在下步工作中，就项目已查实的违法问题，相关部门将继续依法依规进行查处整改，并继续加强与中梁业主及龙泉、荷花社区群众的沟通协商，充分听取业主和社区群众意见建议。在两个项目之间的空地密集种植绿色高大植物，建设绿色屏障，将中梁壹号院业主视觉影响降到最低。同时建议业主可采取司法程序依法依规解决自身诉求。	未办结	无
145	X2YN202105010090	大理市政府在审批和处理两个骨灰堂违建项目过程中存在以下问题：1.规划不合理；2.办理过程中不执行法规和制度；3.漠视群众利益，不听取群众诉求；4.应付群众投诉和督察组检查。	大理州大理市	其他污染	经大理州组织核实：两个骨灰堂建设项目不属于《国务院殡葬管理条例》《云南省殡葬管理条例》规定的禁建范围，符合《大理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属特殊用地（殡葬）。但存在未办理土地转用及规划许可、施工许可等问题，相关部门对违法行为依法依规进行了调查处理。自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开展以来，大理市成立了以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任组长的工作专班，主要领导多次召开现场办公会，对群众信访及骨灰堂建设问题进行研究部署。在处置过程中，政府相关部门积极与业主和龙泉、荷花社区居民代表沟通协商充分听取各方意见，认真研究解决问题的途径，截至目前，已先后4次主动联系业主进行沟通协商、5次听取龙泉和荷花社区群众的意见建议，不存在漠视群众利益，不听群众诉求、应付群众投诉的情况；调查处置进展情况如实上报督察组，不存在应付督察情况。	不属实	将继续加强与中梁业主及龙泉、荷花社区居民的沟通协商，充分听取业主和社区居民意见建议。	已办结	无
146	X2YN202105010031	2013年以来，大理州大理市凤仪镇干部3人未办理相关手续，大面积毁坏公益林用于填埋弃土、建筑垃圾、尾矿渣牟利，严重污染东大沟河流（汇入洱海）。	大理州大理市	生态,土壤	经大理州组织核实：反映地块为凤仪镇庄科村委会庄科村小组一般果园地，面积约28亩，范围内的林地属集体商品林，不属于公益林。该地块上堆放有施工土方，没有堆放建筑垃圾和尾矿渣。该地块位于东大沟东侧500米外半山腰的黑狐湾箐，此箐无长流水，不存在污染东大沟情况。	部分属实	已责令堆放人2021年5月30前对堆放土方进行平整并复绿，确保不再出现类似情况。目前，该公司已完成土壤平整和复绿工作。	已办结	无

147	X2YN202105010030	大理州南涧县小湾东镇龙门村委会大村、中村进村道路被大临铁路施工机械损毁，车辆通行产生大量扬尘，致使周边农作物受损。	大理州南涧县	大气	经大理州组织核实：龙门村委会大村、中村进村道路原为土路，大临铁路建设需要改扩建为施工便道共同使用，管养由施工方负责。2020年12月30日大临铁路建成通车后，施工机械基本不再使用；仅2021年4月24日用拖车运送进场的3台挖掘机在实施临时用地复垦作业，未发现大临铁路施工机械损毁道路情况。目前，该道路多为两村村民自有车辆出行使用，部分路段因养护不到位，加之干旱，车辆通行会产生一定扬尘，但未发现扬尘致使周边农作物受损。	部分属实	2021年5月3日、5月7日，小湾东镇党委、政府组织专人深入龙门村委会大村、中村召开群众会议，开展群众思想宣传教育工作，同时于5月4日启动了进村道路养护工作。目前，已完成了该路段路面养护，道路已通达。	已办结	无
148	D2YN202105010032	大理州祥云县祥城镇茨坪村四队某民居无化粪池，粪水漫流至路边，异味扰民。	大理州祥云县	大气,水	经大理州组织核实：被举报对象为祥城镇茨坪村委会3组某户，该户家中无化粪池，家中两个卫生间、厨房等排出的污水，从该户围墙上的三个管道排入北面围墙角的排水沟内，污水淤积在排水沟中，产生臭味，对周边环境有一定影响。	基本属实	1.已责令该户立即停止直排污水行为，并将北边围墙角的排水沟清理干净。2.该户已在家中修建化粪池，并将排污管道接至化粪池中，污水不再直排。	已办结	无

149	X2YN202105010088	大理州大理市下关镇龙泉骨灰堂和一点红骨灰堂违法违规建设，非法毁林、破坏苍山生态环境。大理市政府查处不力、漠视群众利益。	大理州大理市	生态	经大理州组织核实：两个骨灰堂不在苍山洱海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范围内，均已批准使用林地（商品林）、办理了林木采伐手续，但存在未办理土地转用及规划许可、施工许可等问题，荷花一点红农村公益性骨灰堂存在少量占用未经批准的人工商品林地并违法采伐林木蓄积3.745立方米的问题。针对存在的问题，大理市自然资源局、市住建局、市林草局均已依法依规进行了处罚。自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开展以来，大理市成立了以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任组长的工作专班，主要领导多次召开现场办公会，对群众信访及骨灰堂建设问题进行研究部署。在处置过程中，政府相关部门积极与业主和龙泉、荷花社区居民代表沟通协商充分听取各方意见，认真研究解决问题的途径，截至目前，已先后4次主动联系业主进行沟通协商、5次听取龙泉和荷花社区群众的意见建议。	部分属实	大理市处置工作领导小组群众工作专班积极作为，主动召集中梁壹号院负责人、业主代表以及龙泉社区、荷花社区居民代表，多方听取意见，商讨处置方案。在下步工作中，将在两个项目之间的空地密集种植绿色高大植物，建设绿色屏障，召开论证会后与业主及村民进行沟通，争取业主及村民的理解支持。	未办结	无
150	X2YN202105010089	大理州大理市下关镇中梁壹号院旁违建骨灰堂，大理州、大理市两级政府对此查处不力。	大理州大理市	其他污染	经大理州组织核实：两个骨灰堂建设项目存在未办理土地转用及规划许可、施工许可等问题。就两个骨灰堂建设项目建设中存在的问题，州市两级已安排住建、自然资源等部门对违法行为依法依规进行调查处理，并依法作出处罚。两个骨灰堂建设项目存在未办理土地转用及规划许可、施工许可等问题，大理市自然资源局、市住建局、市林草局均已下达了《行政处罚决定书》，其中，市自然资源局对违法的地上建筑物作出没收处罚、市住建局对两个违法的社区和施工单位处以罚款、市林草局对荷花一点红农村公益性骨灰堂在批准范围外少量占用林地和超批准范围采伐林木的行为处以罚款。	部分属实	在下步工作中，就项目已查实的违法问题，相关部门将继续依法依规进行查处整改，并继续加强与中梁业主及龙泉、荷花社区居民代表的沟通协商，充分听取业主和社区群众意见建议。在两个项目之间的空地密集种植绿色高大植物，建设绿色屏障，将中梁壹号院业主视觉影响降到最低。	未办结	无

151	D2YN202105010031	大理州祥云县云南驿镇蛟起村居民区距广大铁路较近，交通噪声扰民。	大理州祥云县	噪音	经大理州组织核实：投诉人反映的位置位于广大线k147+000-k148+000之间。经监测，区域噪声虽未超标，但既有广大铁路设备补强及电气化改造工程施工和过往列车运行震动噪声、鸣笛声对周边村民日常生活确有一定影响。	部分属实	一是督促加快既有广大铁路设备补强及电气化改造工程建设，既有广大线电气化改造完成后将不存在施工噪音且货运列车利用电力机车牵引将会大大降低噪音。二是要求铁路值班人员督促过往该路段的列车减少鸣笛，降低噪音。	已办结	无
152	D2YN202105010030	大理州宾川县金牛镇大新社区废品收购点紧邻居民区，夜间加工噪声扰民，且清洗废水长期乱排造成农田和地下水污染。	大理州宾川县	水,噪音,土壤	经大理州组织核实：大新社区辖区从事废旧物资收购点的个体工商户共有6户，收购点附近有居民住户。投诉人反映的噪声主要来源于废旧物资装卸、切割和打包环节。2021年5月2日昼间，实地噪声监测未超标。因近期该6户夜间未开展打包及装卸活动，噪声未能有效监测，但6户废旧物资收购点打包机和切割机运行时噪音，夜间加工噪声扰民的情况属实。该6户废旧物资收购点均未对回收废旧物资进行清洗，无清洗废水。	部分属实	已要求该6户收购加工点规范打包及装卸作业，最大限度降低噪音对周边居民的影响。2021年5月2日，该6户个废旧物资收购点已签订承诺书，承诺不在夜间（22:00-06:00）和居民正常休息时段作业。5月4日至7日，宾川县对6户废旧物资收购点夜间打包及装卸作业情况开展4次暗访，均未发现夜间作业情况。	已办结	无
153	D2YN202105010019	大理州弥渡县弥城镇魔方慢摇吧夜间噪声扰民。	大理州弥渡县	噪音	经大理州组织核实：举报人反映实为弥渡魔方酒吧，于2020年1月13日申领营业执照，同年2月9日申领娱乐经营许可证并开始营业；经现场核实和走访调查，魔方酒吧东侧隔过道与好来世纪广场小区第13栋居民楼相邻，酒吧营业时音响对小区居民生活存在一定干扰。	基本属实	2021年5月2日现场核查时，通过对业主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业主提出自愿停业整改，采取拆除部分低音音响、安装音箱减振器、改进通道门窗隔音消声设施等措施，有效减少低频振动和隔音降噪。针对投诉人反映的魔方酒吧夜间噪声扰民问题，县人民政府召开专题会议研究安排部署，制定限期整治方案，进行综合整治，确保取得实效，并长期坚持。	阶段性办结	无

154	D2YN202105010013	金河水库至海子汪水库连通工程（位于大理州永平县博南镇龙潭社区车站路村民小组）未办理取水许可证，施工导致下游金河电站来水被切断继而无生态流量下泄。	大理州永平县	水	经大理州组织核实：1.永平县金河水库至海子汪水库连通工程于2020年9月开工建设，目前尚未完工。按照申办取水许可的相关法律法规政策规定，取水许可证需待项目竣工验收、试运行结束后方能核发。2.金河电站于2018年1月自行停止运行，并将10kV上网线路拆除，之后处于停产状态。经查询云南省小水电清理整改生态流量监测平台数据及实地核查，金河电站取水口下泄生态流量均达到批准流量，金河水库至海子汪水库连通工程取水口下泄生态流量达到设计流量，不存在施工导致下游金河电站来水被切断继而无生态流量下泄的情况。	部分属实	待金河水库至海子汪水库连通工程竣工验收通过、试运行结束后，依法依规核发取水许可证。继续加强对河道取水的监管，确保该河道生态流量达标运行。	已办结	无
155	X2YN202105010083	丽江市宁蒗县大兴镇羊窝子村某某、干河子社区村民某某违法砍伐该镇干河子社区13123.5平方米原始森林。	丽江市宁蒗县	生态	经丽江市组织核实：举报人所指的地点实为大兴街道办事处干河子社区二组关门山丫口林地（属集体商品林）。2010年，该片林地发生森林火情，属火烧迹地。13123.5平方米范围内违法砍伐林木6.924立方米已被行政处罚，未发现新砍伐林木违法犯罪情况。	部分属实	现该片区生态植被正在自然修复，新生长的云南松幼树已长至15厘米左右。	已办结	无

156	X2YN202105010075	丽江市永胜县永北镇大厂村委会柳陈村干部某某收受华丽高速项目部贿赂，默许项目隧道渣土堆放在水库沟渠和房屋边，导致村民饮水困难，房屋地基位移。	丽江市永胜县	土壤,水	经丽江市组织核实：1.永胜县纪委监委未发现永北镇大厂村柳陈村干部在华丽高速弃土场项目中收受贿赂一事的有关证据。2.华丽高速18标段工程建设弃渣主要运往1#渣土堆场和8#渣土堆场集中堆放。无水库沟渠及房屋周边堆放现象。3.2014年华丽高速公路开工建设后，华丽高速公路中建六局投资解决该村村民饮水问题。永胜县永北镇政府与柳陈村村民共同集资引水补充村中的老水井水源，村民饮水困难问题已基本得到解决。4.永北镇政府于2018年1月组织对全村房屋进行保全鉴定，对受影响的群众给予相应经济补偿。2021年5月2日，永胜县政府组织对全村周边地基进行全面调查，未发现因地基移位产生裂痕、塌陷等问题。经过走访、实地核查和查阅资料，目前该村地基没有移位和塌陷的现象。	不属实	对在建的华丽高速公路进行全面排查，督促施工方严格落实好水土保持措施，防止水土流失。	已办结	无
157	X2YN202105010087	怒江州兰坪县泚江路28号团结小区、长安小区临街8栋楼下四家餐馆产生的油烟扰民。	怒江州兰坪县	大气	经怒江州组织核实：1.举报件反映的路段位临街共有四家餐馆，其中“3家餐馆烟气经密闭烟囟管道引导至楼顶排放，烟气排放对楼上居民无影响；1家（大理厘城饭店）的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排放，因油烟净化器排烟口在一楼，对楼上居民有一定程度影响。该餐馆油烟清洗作业过程中虽然采取防漏措施，但仍有少量油滴漏至地面，排放口处墙面有少量黑色烟尘附着物。	部分属实	5月2日，兰坪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对“大理厘城饭店”油烟排放问题下达违法行为通知书100号要求商户立即整改，妥善清理地面滴漏油、清洗墙面、加装排烟口管道至下水道口。目前，餐馆滴漏油、污渍已全面妥善清理、排烟口管道已进行加装，已按要求完成整改。	已办结	无

158	D2YN202105010025	金鼎锌业有限公司（位于怒江州兰坪县金顶镇金凤村麦秆甸小组）对周边村庄造成铅污染，2015年该公司组织部分村民搬迁，至今仍有20多户未搬迁。	怒江州兰坪县	大气	经怒江州组织核实：1.金鼎锌业有限公司位于金顶镇金凤村麦秆甸小组周边的企业为二冶炼厂。经对二冶炼厂行政许可、废气、固废、废水处置等方面进行核查，二冶炼厂废水、废气、固废等处理处置符合相关规范。2.600米卫生防护距离搬迁工程启动至今，已全面建成了350套安置房，抽签分房333户，17户群众因个人诉求超出现政策范围，目前工作组正全力作宣传动员和政策答疑工作。	部分属实	目前，兰坪县人民政府组织召开现场办公和交办会5场次。组建工作专班，逐户进行宣传动员、政策答疑，收集整理群众诉求，初步形成详实的搬迁户基本情况信息表17份。对走访入户的情况进行再分析再研判，加快制定搬迁安置工作“一户一方案”，有针对性地开展搬迁安置工作。	未办结	无
159	X2YN202105010081	迪庆州香格里拉市鑫淼旅游开发公司在香格里拉市金江镇仕达村仕林一组村民仕林大马场经营过程中：1.违规堵坝建设鱼塘改变河道，导致21户村民房屋被毁；2.以清淤名义非法采挖河沙淘金谋利，破坏金沙江生态环境。	迪庆州香格里拉市	水,生态	经迪庆州组织核实：1.隧道施工生产废水经过简易的沉淀池沉淀后排入硕多岗河，合作社引俄迪河河水及旁边山中泉水养殖三文鱼（俄迪河和硕多岗河在合作社下游交汇）；2.隧道施工区与合作社高差约为60米，中间间隔有3座山脉，直线距离约3公里；3.经纪委部门调查核实，相关工作人员不存在提前告知施工方应对督察的情况。	不属实	无	已办结	无
160	X2YN202105010055	举报人曾反映：迪庆州香格里拉市虎跳峡镇俄迪村香丽铁路万拉木隧道工程施工方无组织排放施工废水，致使雪域三文鱼养殖合作社大量鱼类死亡。举报人对调查结果不认可，质疑迪庆州生态环境局香格里拉分局提前告知施工方，使其采取相应措施应对督察。	迪庆州香格里拉市	水	经迪庆州组织核实：1.鱼塘位于金沙江边（属于集体鱼塘），未侵占金沙江河道管理范围线。2.承包方不存在堵坝建设鱼塘改变金沙江河道的情况；3.21户村民房屋被毁是2018年“11·03”白格堰塞湖泄洪灾害中被冲毁；4.2019年，村委会向上级请示后，协同鑫淼公司组织实施“11·03”白格堰塞湖清淤及恢复治理工作（费用由鑫淼公司自行筹集解决）。目前，项目尚未竣工。5.实地核查未发现该公司存在采集沙石进行外运及售卖情况，清淤砂石堆放在马场内流转土地边缘，用于防洪和保护农田，也不存在采挖河沙淘金谋利，破坏金沙江生态环境的情况。	不属实	无	已办结	无